

第四集

傳道經驗譚

之江



PREACHERS' EXPERIENCES

Vol. IV

EDITED BY

Mr. D. Y. Yang

FIRST EDITION

LUTHERAN BOARD OF PUBLICATION HANKOW.

1929

不輕易發怒的勝

過勇士治服己心

的強如攻克城壘

(箴士三)

之江



目 次

題句

張之江

序

編 者

弁言

仲偉儀

篇一

焦維真

篇二

陳觀斗

篇三

尚魁英

篇四

陳秋卿

篇五

黃永昌

篇六

黃觀海

篇七

李約翰

篇八

李世美

篇九

朱葆元

篇十

施配明

篇十一

五十七

附錄

徐九江

六十三

譚驗經道傳

序

主耶穌升天遺囑門徒，往普天下傳福音於萬民，至地極爲之作證。是書傳道之使命，由來尙矣。保羅云：所未聞者，何能信之？若無宣者，何能聞之？以賽亞云：報平康佳音者，其足迹洵美。傳道爲當務之亟也。明甚。竊以爲傳道一事，似易而難，又似難而易。何則？白白得來，白白捨去，於時言，於時語，何難之有？然使誨者諄諄，聽者藐藐，傳未得，徒行未得，與何益之有？故曰：易而實難。且也宗教信仰，貴乎自由，父不能強子，師不能迫弟，談何容易？而以人勸人，恆格格不入；在神感人，固息息相通，不見爲難，故曰：難而實易。於此求其不恃己力，與神偕行，不忍傳道爲易，而掉以輕心，並不畏傳道之難，望而却步，用能易中見難，化難爲易，亦知難而行易乎？殆非集思廣益，互相觀摩，不爲功！楊味根先生，文字佈道健將也，於編輯信義報之餘，復搜羅海內名牧，教中信士，傳道心得，彙成一編，俾獨喻者共喻，不惟宣之於口，兼能筆之於書，益求麗澤，助借他山，莫此爲善。業有三集出版，收效卓著，茲又徵得

金陵哈爾濱南洋廈門羊城安徽上海陝西各教會使者金臺明燈諸經驗譚完全十篇刊爲第四集傳道者得之淘合衷共濟之方鍼而五年運動之寶鑑也斯其不脛而走無翼而飛可以預卜因之受靈似鵠得人如魚尤意中事用是不揣鄙陋而樂爲之序

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下浣山東教末仲偉儀序於申江旅次

弁言

許多教會許多傳道人都已覺到取得關於傳道的經驗之譚，確是必需的一件事。因為在傳道的過門上有許多地方是前人已經經驗過的，我們只須襲取前人的便得了，不必自己再去暗中摸索。因有這個緣故，所以本書迭次出版均受同道熱烈的歡迎。至本集出版時，各方面的情形，有足為讀者告者：

第一集已於本年十月再版。關東教會曾指定為傳道人讀書會必讀之書。

第二第三兩集已蒙河南許昌信義聖經學校、廣西梧州建道聖經學校採用，使學生各手一編。

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第六屆年會，曾通過下列議案：「我們建議請各文字機關設法，使那些在各種事工素有經驗的信徒，發表他們的心得，以便出書問世，使各處的信徒咸受其惠。」是傳道人發表他們傳道的心得，已得了全國教會機關的同情，且為在各種事工素有經驗的信徒，發

表他們的心得的嚆矢。

承國內外傳道界先覺，於努力工作之餘，撥冗惠賜鴻文，使本第四集得以如所預期出版，藉供五年運動的採擇，不獨編者所欣感，當亦爲讀者諸君所歡迎了。

楊道榮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廿二日

傳道經驗譚 第四集

篇一

焦維真

傳道事業乃是勸人與神和好，領死人承認耶穌，使罪得赦，身心安舒，靈魂得救；使冷淡退步的信徒奮發復興，熱心事主；使被肉體安排，放縱情慾的人，勝過撒但各種試誘，作聖潔成聖信徒；叫一般失去純正信仰，偏向荒渺言論的人，恢復原有，按聖經所載的確之信心。這些都是傳道人，對內對外，當有的供獻，應盡之本分；並且在個人的工作中，當見的果子。此乃維真對傳道使命所負之責任，所具之目的。並日日在神前的希望和懇求，因此不能不躬行實踐，以下所提的幾件事：

(一) 讓主使用 我承認——且知道自己不過一個瓦器，毫無用處；若非全靠上主用我，在他右手中就所作的事，「無非是棄，並無佳果。」雖事實上是將事辦了，當去之地去了，當費之力費了，當發之言發了，當盡之手續盡了，但到底是事倍功半。因此對最近工夫，不能不將自己完全奉獻，交主能手，讓其使用。既如此奉獻交托，纔明曉保羅于林後十二章九節十一節之言：「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主的恩典，够我用的。他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才顯得完全。所以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保羅雖是學識淵博，尙且如此有主無已，讓主剛強——充滿——覆庇——使用他。那末我們學問知識，遠不如保羅的，豈不更當完全奉獻，讓主使用麼？並且的確覺得，救人事業，不是專依賴自己的腦力，法子，犧牲，服務，勤勞，演講，交際，

等所能作成的，要使工作有何等的果實，全在乎主用你多少，主多用你，就有事半功倍的結實，否則雖終日忙碌，用盡腦想，也不過是表面成績，徒然撒網，此乃個人最近的經驗，因此不能不完全交托奉獻，讓主使用。

(二)謹遵主命 對于工場與每次所傳的信息，必須謹按主的分派，才能作工有力，百發百中，不過揀擇工場，不是天天問題；如果覺得，應當離此就彼，就懇切向主請命，聽聞確實指示之後，即按此使命去就，雖前面有若何困難，也不要因此逃避，因為在主所指示，當行的路上，有他同在，在主所命之工場中有他為我們爭戰，預備人心，開闢門徑，並且無論是遊行傳道，是多年常在一處，都照此例，謹遵主命，就必多得主的福佑，對於每次講道的題目，更是要直接從主聽聞，因為主知道各人心中隨時的缺少，若謹按照他賜給的信息，傳講出來，就是各等人的幫助，就能補充凡聽道人之欲望，並且傳講主所賜之信息，才能吸住人的心念，叫人注意所講的話，不胡思亂想，以致所講的道，能句句入其肺腑，成功各人的實在利益，所以在維真最近的工作中，都是多用工夫，禱告請命，求主使我所去之地，是他的旨意，所傳的話，是他的信息，且實在覺得，遵主命下網，就能圈住許多的魚，(路五5—6) 凡主引我經往之地，一作工就有功效，凡主叫我傳講的道，雖是平常話語，但能刺入人心，叫人受感，在人內裏作安慰，督責，訓誨之工，並且幾時違背主的信息，自己以為，那個題目，那件事情，頂有意思，定會叫人愛聽——注意而強用——借用時，就幾時失敗。

懊喪，因以爲能叫人受感注意的，反而平常無味，因此對每次所傳的話，不能不謹遵主命。

(三)多用經言 人心靈所需要缺少的，不是什麼故事小說，哲理科學乃是主自己的話，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並且使人有得救的智慧，所以無論是大衆講道，個人談道，若不多用經言，就如同以糠粃食人，不能飽足人的靈性，並且講過之後，並未將佳種播于人心，作人悔改日新的後盾。耶和華說：「雨雪從天而降，並不返回，却要滋潤地土，使地上發芽結果，使撒種的有種，使要吃的有糧。我口所出的話，也必如此，決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悅的，在我發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賽五五10-11)我甚覺此言之不悞，一次在某學堂講道，該校學員多半是不信主之反對份子，但那幾次主所指示臨到的話，都是幾處現成的經節，如耶穌說：「我是世上的光，凡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行。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你們的罪中。」等等于未去之前，心中不免多有交戰，想彼等既係不信主之反對份子，何必開口先講經言，如先用他種有趣味的話，引起彼等興味的心，再講聖經不好麼？但終不能不謹遵主命，傳達其言。那知彼等一聞此類經言，即甚覺觸目警心，十分安靜，虛心領受，各人面容都顯自覺有罪，自驚自責之狀態，結果多人捫心不安，非承認耶穌作其救主，使罪得赦不可。且不但這一次的証實，在極多時間，都覺如此，什麼時候多用經言，就覺聽道之人異常安靜，尤其是初次聽道的人，更覺其言之高雅清新，純潔不凡，所以傳道人應當多熟習經言，以便隨時按主所命，

順口背出這樣的講道，非鳴鑼響，乃將活種，種于人心，作他們終身的幫助力量，靈命上的食物，飯糧。

(四)與主同工 所說與主同工，即主我之間，無絲毫隔膜；好主之好，惡主所惡，彼此心同意合，主的事工，即我的事工，主的榮辱，即我的榮辱。這樣就是與主同行，才能多結果子。主說：「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要多結果子，因為你們離了我，就不能作什麼。」(約十五5)我極歡喜此處的應許，更重看對此應許所連帶的條件，「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所以不能不時時反省，是否常在耶穌裏面，是否有時所言所行，所謀所想，與主不合，和主分離，內裏是否有何罪污，使主不能在我裏面。因為傳道是要領人與主和好，若自己還有罪，與主分離，怎能領人？「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自己就不能結果子。」我和主若有何隔膜，就不能作實在之工。所以最近工作，就是多用工夫省察自己，是否與主心心相印，息息相通，如枝和樹之直接相連，以致樹可隨時將他的汁漿養料，供給傳流到枝，使枝自自然然，結果成熟，以供人用。因為枝子，只要在葡萄樹上，與樹緊連，牠就有天然結果之可能。我只要與主無罪隔膜，他在我裏面，我在他裏面，就必按主所許，多結果子。因為主的應許，總不落空，什麼時候付了我方當出之代價，主的應許立即實驗。所以我是時時反躬察問，以期結果子更多。

(五)傳講救恩、傳道人是基督福音的使者，所以惟一的信息，即將耶穌替死贖罪的恩，對

人介紹，叫擺總人都清楚知道，耶穌是神所賜的救法，神使那義者，代替罪人受死。耶穌親身在木頭上，擔當我們衆人的罪，叫凡信服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別的宗教，都是要求人自己行好，得好，基督教福音，是他自己爲罪人死，替人作成，救功。叫人用信心接受他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並且十字架的能力，非但除去人的罪刑，且釘死人的罪性，使人因信耶穌，罪得赦免，並得新性，不願犯罪，不再爲罪奴，可以稱義又成聖。從一個罪人成功一個聖潔，更新的好人。這種信息，是個個人所需要的。這福音救恩，是根本上的一種改革。一個壞人，若不從內裏改變更新，只從外表改頭換面，那是無用的。並且一個人若不真正信靠耶穌，罪得赦免，與天父和好，實用禱告，與神交通，將自己所要的告訴上帝，常以父神爲依爲靠，他就沒有一種快樂的人生。因爲人心靈中，所需要的慰藉補充，不是物質上的金銀學問，地位等等，所能供給滿足的。除非得着上帝的愛，才能快樂滿足，所以無論何地何時，務使各界人類，聽聞救恩，因爲是各等人之心靈所缺少需要的。真最近兩年來，多在各處遊行佈道，曾對數萬人宣傳這十架救恩，已有多人，從消極轉爲樂觀；從憂苦變爲喜樂，脫離魔轄，進入自由，不把肢體縱慾犯罪，乃當作活祭獻奉神用。這都是福音改變人的大能。十架救恩，對於人的實在供獻，因此不能不與保羅有同一的決志，即對人宣傳：「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六)仰賴聖靈 傳道既是領罪人知罪悔改，承認耶穌，這些功果，是實現在人心裏，所以絕

非靠口才，學識，感情，面子，所能為力。若非仰賴聖靈大能，在人內心，使其自痛自責，自動自願的，降伏耶穌，認己罪，就無論何人，也無權柄在人裏面作一點工。所以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依靠勢力，不是依靠才能，乃是依靠我的靈才能成事」（撒四6）保羅說：「他爭戰的兵器，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將人的心意奪回，使他順服基督。（林後十45）這爭戰的兵器，就是聖靈的能力，使聽道的人心如刀扎，不能不從心裏傾向基督，使人心裏傾向基督，認識基督，這就是傳道人的實在工果。所以非時時仰賴聖靈不可。如果要得人歸自己，或加入某某機關的話，倒還容易，可用交際聯絡情感服務等等方法就得，不過這些都是柴草之工，不能久存。但那真實金銀寶石之工，就不得不靠賴聖靈。所以我每次講道，都是專心仰賴聖靈，並且在專誠仰賴時，也即覺得聖靈幫助，使所發之言深入人心。

(七)多用禱告 每逢傳道人宣傳救恩，撒但即大大作工，或使幾人心中剛硬，或叫幾人反對批評所講之道；或使人不安心領受，或從各方面種種阻當。每當此際，傳道人就大覺灰心，當講的話不高興再講，所要見的人不高興去見，當辦之事不高興去辦。我個人在此屢中撒但之計，甚至正當作工時，為牠的陰謀阻當，半途中止。所以最近方法，就是多用禱告，不為人的剛硬所勝，不管人的輿論怎樣，只一味為人禱告，用愛心信心替人祈求。一次在一學校領會，頭一兩天，覺得撒

但之阻力極大，每次差不多一開口就願停止，就覺得無話可講；並且勉強講完，也覺毫無功效。多數聽道人都是東看西望，無心接受。撒但即趁機進言，大加恐嚇說：「你必是違背神的旨意，神現在不能和你同工，所以你所講的道不入人心，你趕快停止聚會爲妙！」彼時心中十分難過，大起交戰，因原定在彼兩禮拜，何由兩日中止？惟立時就將一切念頭丟下，俯伏主前，專誠禱告，求主捆挾撒但阻力，預備人心，接受佳種，安靜領受。經此禱告後，聚會之空氣，大大改變，素日反對之人，也承認耶穌作其救主，全室人的靈性，煥然一新。聚會直到比原定之期，又過兩日，可見此次若不是多用禱告，就全爲撒但所勝。願我傳道工人，凡事靠着禱告，得勝阻力，不要因人之剛硬中止，不要因工場之艱難灰心，反用禱告，勝過人的剛硬，化除一切困難。有一句靈歷的格言說：「禱告能改變事情」。我們應當藉此方法，勇敢前行，領多少硬心的人歸依上主，退步之人奮發復興，活在世間，榮神益人，成功近代所不可缺少的人物。

(八)個人談道 此爲最緊要之工作，能按各人所需要的，對症下藥。並且每接談一次，即多認識人的光景如何，缺點何在，然後爲人代禱，也有把握；且知各人的缺少需要何在，講道時也好預備怎樣使人多得益處。並且每逢與人談道禱告，就能幫助他解除極多疑難，得勝試誘，信心堅固，減少憂愁，並彼此互相聯絡感情，所以無論在何機關作工，個人談道是最緊要工作。如果一人，是常在一處作教牧，若能多尋機會，到教友家去看望，與人談道，同人禱告，實于工作大有關係。如

果是遊行佈道，若能在領會講道之餘，多與人談道，更是大有幫助。我個人最重視此工，所以得機會願與人談道，並且由個人談道，所得之果子很多。常聞有人說：「你記得某時日同我說的話麼？」那天談話得的帮助極多，至今未忘」等語，所以甚願傳道工人，多注重實行此工。

(九)時常謙卑 凡我們的長處優點都是從主領受的所以應當用牠來幫助別人的不受的呢？既是領受的爲什麼自誇彷彿不是領受的？」並且神拒絕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所以我們要得神的帮助，重用，應當時常謙卑。不但神不歡喜驕傲的人，卽人的心理，也是如此。原來「愛人者，人恆愛之；敬人者，人恆敬之。滿招損，謙受益。」皆爲古今不變之定例。主耶穌曾以漁夫，比作傳道人，漁夫打魚非使魚不見自己，才能得魚。我們傳道人，非謙卑虛己，就不能得人。我們要作得人的漁夫，就不能不時常謙卑，所以我常祈求主，使我以謙卑束腰，常注重別人的長處優點，看別人比自己強，如果主藉用自己，作成何工，俾益何人，也惟將頌讚尊榮獻于主前，自己不過是

一個器皿不算什麼願主使我等傳道工人時存謙卑將主顯大爲要

一個器皿不算什麼，願主使我等傳道工人，時存謙卑，將主顯大為要。〔十〕以身作則。凡我們所講的道，都要躬行實踐，以身作則，才有效力；不然，即不能証實所講的道。比方講說主愛，處事待人不行主愛，即所講全歸徒然。單講說靠主喜樂，一無罣慮，凡事謙卑溫柔忍耐，信心禱告，饒恕，種種要道，自己仍是時常憂愁，凡事燥急，常受逆境之壓迫擾亂，不能

隨境而安，因主而樂；有人對待自己，稍有不善，即說三道四的，常懷于心，這樣不能躬行實踐，所傳的道，怎能使牠對別人發生效力？且非但不能成功人的幫助，並要激動一種反感，叫人毀謗輕視，我們所信的基督耶穌。因此我對此點特別注意，不要單會講道，要作一行道的人，使凡常與我們同處的人都從心裏覺得欽佩，我們所信是活的基督，有拯救，改變，安慰，幫助人的大能，並且多少人雖不明白基督教恩，却都是會看人的行為；尤其是傳道人的樣子，更是擺總人所注目的，所以不能不為人像主，在所有事上將主顯大。如果我們真是與主同死同葬，就必有他復活的生命，就自然為人像他，既有主的生命，就能在我們日常生活中，証實所信所傳之道。

以上所述，都是最近所實用勉行的幾種方法；這幾件都是根本上的原則。如果能這樣活在主前，為人像他，凡事謙卑，與主同行，懇切禱告，仰賴聖靈，以救人為念，就自然有隨時的方法，按着各地人的缺乏需要，領他們到主面前。但望各位傳道工人，能按此原則實行，就必多明瞭其間各情，願主使我傳道工人，都作榮神益人，成為今代不可少的人物，是所切切盼望的。

譚駿經道傳

著者篇本



南洋實兆遠道宣牧師兼鐘報主筆生先斗觀陳

篇二

陳觀斗

湖北信義報主撰楊味根先生，見余近編之南鐘報，因悉鄙人現在南洋傳道兼理報務，乃賜書敦囑作傳道經驗譚一篇，以公諸同道。靜念之餘，頗難答復。蓋余自少蒙神授證宣主道以來，歷時且逾三十載，然而余並未嘗三十載爲專任之傳道牧師。吾家信主，迄余已歷三代。先祖妣信道極篤，先父嘗爲牧師，先母嘗爲女傳道。余之傳道，始自爲學生時，方余年十四五歲，便能與同志組織布道團，課餘入市，並赴隣邇各鄉布道。在校則輒開奮興會，逾數載適值英國威爾勒士大奮興會轟發之時，余彼時亦得聖靈感動，在福建之古田縣（余之故家在焉）發起一奇異之奮興大會。其火始燃於十數人聚集之一祈禱會，繼則愈燃愈烈，轟動全邑，男女各學校爲此停課兩星期，每夕與信徒數百人同聚一堂。由余連夕講道，來集者日衆，座不能容，四鄉傳道會友聞風多奔集縣城與會。斯時也，余誠不識有吾身，惟有虔禱讀經，與神相接，一聽上主之運用而已。是故該次奮興會收效綦大，誠有出人意外者也。

余十九歲時，從黃乃裳先生率農工二百餘人南渡，開墾於婆羅島之新福州，蓋遵先嚴命也。在彼亦自兼傳道事，時鄉人客中得疫，病死甚多。棺抬赴墳地，莫敢送行，余以葬禮事重，輒挾禮文獨隨棺後，往爲成禮。蓋余早歲已受選任地方傳道之職，詎知僅葬數棺，余亦染疫不起，七旬臥榻，瀕死獲生。家人得信焦慮，電召回國。旣而晉省再續學業，所謂清代功名，即在此時拾其一二。彼時

科學未廢，青年好奇，遂亦逢場作戲耳。歲乙巳，（余年廿二）先嚴先背，輟學丁艱。余乘此時後作傳道旋以家中老幼人繁，產業事錯，家兄遠出，責無旁貸，歸而治學理家，同時贊襄會務，主日多作傳道之工。時余已受按立為地方副牧，未幾應本邑教會女學之聘為主任教務者三載，會逢宣統紀元，閩邑官紳遵詔議舉孝廉方正，而鄙人謬承社會官紳雅愛，再三徵舉，力辭不獲，遂從俗晉省應會考，晉京應朝考，中選授職。奈生非官骨，駐京半載，目覩宦海汚濁，個中人格消磨殆盡，念我神聖有用之身，豈肯同淪孽障，遂棄官歸里，還我天真，再為教會服務。乃被留省會供職教育，是年被按立為正牧，年二十九歲也。平日在校教讀，聖日則從事宣道之工。福州華南大學成立之後，鄙人為之贊襄教務，對於學生之宗教精神，尤加注意。後曾赴美留學，得其研究院學術之益固多，而平時乘暇出遊，考察其風俗政教，若利若弊，領悟頗晰，辨擇觀感之餘，信足以增予識，勵吾志，曠我心思，篤我信仰。蓋余獨觀其大，而擇其善，故無往而非獲益也。業畢旋邦，益自策勉，為主作工，雖受窘迫而不恤。（前年反基督教烈之時，曾受毆擊，索捕，危險時期，約歷數月，言之宜歸榮上主。）且益壯吾胆，而堅吾志，蓋惡魔之凶狠，不但弗能使我棄離我主，而反令我更加與主相親，至大之安慰與信心，到此完全實現，其妙誠不可言也。

予之南遊也，此為第五次，原擬暫時休憩，為蓄銳養精之計。特是草草勞人，未遑寧處，際此南洋教會荒歉之秋，稿多工少，人心溺世，魔障極深，不惟社會黑暗，信主者希，即信徒中篤信謹行，熱

心主道者亦良罕。大抵皆因營生容易，物誘孔多，財產迷心，則神靈之事不足以繫其念。多數信徒僅出多寡年捐以應酬教會而已。現余所理之牧區，或稱為南洋教會中之甲等，而余恒以會友靈性之懦弱為慮。在南傳道，此為第二期。茲畧舉鄙人對於傳道覺悟之處，臚陳數端于左：

(一)飭己虔誠以身作則。傳道人固然求其有學問，有辯才，善待人，能交際，但其最首要之一端，是在己身能立善範，語言行事，處己待人，皆當謹飭光明，勿給魔鬼留餘地。但願聖靈之光，能由我身顯著，使人見基督徒之善德，而歸榮天父。不然，雖腦羅今古，口若懸河，一身能兼百職，姓氏傳播五洲，獨不能引人親就救主，而得救恩，何足貴也。嘗見有等傳道，操行不檢，舉動鄙俗，或好閒談，評長議短，令人對之都無些微觀感，而足起其敬心，則居然一庸俗勢利之徒而已，安能啟口傳道。即使傳之人亦不以其言為重，蓋人已識破其為吃飯而傳道，非為傳道而傳道也。是故鄙人深覺傳道者雖日處身於社會人羣之中，不可不具一種清潔光明之態，敬謹篤實之行使，人親而愛之，望而敬之。整冠飭儀之影響，起於不知不覺之間，敬重之餘，信仰出焉。於是而論道談俗，都可引人入勝。此牧師傳道所以必先以身立則也。

(二)多在教友靈性上注意。余常論耶穌之社會原理，謂基督教宜實行俾益社會生活，人生幸福之工。然其所以能使基督徒成此功業於社會，而使社會民衆能實享其所期之幸福者，仍 在個人靈性上用功。鄙人本廿年來之察驗，益知非用此法，便無出路。試一靜心思之，基督教近時

高唱社交，勵行種種社會事業，首將救靈之道，放後一步或以敷衍之法，支配其間，則其所收之效，究屬虛空。何者？社會事業，不能徹底救助社會，因肉體情慾，不能超脫罪惡，救一人免了飢寒，不能保其人不至再陷饑寒之境，收一兒教養之，使之自立，不能保其自立之後，不致有墜落之悲。此無他，社會事業，未做到救靈地步，仍不脫社會興衰善惡之漩渦，斷不能達到完滿幸福之目的。——靈命得救之福地，——是故欲救人身亦須從救靈方面着力而後救身。工夫有保障，而況做到救靈工夫成熟之時，即使救身工夫不能完滿，亦可使人獲至大之快樂。

注意會友靈修，即本傳道人注重自己靈修之觀念而生，查經，祈禱，宣道，傳道人之所當務，亦即會友之所當務。余又嘗論傳道人宜多讀書，宜於研究聖經之外，多讀有益之書，然非謂讀書即可以代讀經也。所謂傳道人宜多讀書者，非言聖經之道尚有不足，試以聖道喻之，藥石與良方，夫醫之能治病，不得徒恃其家蓄有至富之藥石，其胸懷有至夥之良方，見一病人，即可隨便開一方，付一藥，便能奏效也。辨色審脈，問狀，先察其爲何病，而後下藥。使徒保羅曰：我對於任何等人，便爲何等人，望能救其中之幾個，須與憂者同憂，樂者同樂。這樣說起來，不識世界情形，不知人間疾苦，不明社會狀況，不識人類心理，與其宗教信仰之歷史，及各宗教學說異同利弊之情實者，不能施適宜之評判，下對症之藥石也無疑。余見近今有數派熱心研經之信徒，固堪欽美，獨惜其太昧世情，不知應用之法，反以超然世外自居，是與不識聖經者無異，豈不可惜？此無他，一則誤認聖經之

訓，一則不知世界之情，是猶離病身而言醫理，有藥石良方，而忽視切聞問之必要手續，其不能收療人之效也固宜。余又見今有讀書之基督徒，棄聖經而不讀，以爲讀了諸書，便足以講耶穌之道，滿口引用社會倫理，中外經典，古今學說，及時事新聞，而於耶穌之訓，聖經之道，不過連帶提及數語，喧賓奪主，精義大乖，似此讀書，於傳道何補？夫讀書所求之知識，所以助我知人類之思想，時代之情形，社會之弊病，罪惡之緣因，而後好把真道之藥石，爲之治療，所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是故傳基督教之福音，以應社會之需求，非拋卻聖經任從人意而傳道也。今日之信徒，多數不讀聖經，無非因傳道人自己不甚注重其事，故不肯盡力勸勉會友誦讀，並設法匡助之，使之能讀。或者以爲余早歲讀過聖經，已熟悉其大意，何必屢讀而日讀？不知讀聖經非徒求知其中之記載言論而已也。聖經者，堅我信德，稟承神訓，示我行事，匡我歧趨，助我敵誘，予我安慰與歡樂，壯我志氣，策我進行。凡茲種種，皆吾人平日所常遇，所要需，泛應曲當，俱賴讀經，豈徒得其知識，以供傳述而已耶？今日多數信徒，未曾看聖經有此功用，又未嘗注意於靈修之功，故其靈德格外衰弱。未知閱者諸君，對此有同樣之感想否？

(三)對於說經之經驗 說經講道，須察場會之情形，與聽者之需要，對症下藥，則受者方得實益。否則徒爲自己宣洩一假思想而已。余前時亦有此病，後來覺得說經之事，何等鄭重，講臺之上，非供我賣弄學問與口才，實要我宣傳真道，飽人餓而止人渴，使聽者可因吾言而認識耶穌爲

之救主，上帝爲之天父，救贖之恩，聖靈之化，由信稱義之道，以及基督徒之天職，種種基本要道，言不勝言，誠無暇拿了許多無關緊要之談，來搪塞此有限寶貴之時間。即使花言巧語，博得聽者歡迎，苟不能使人獲靈命之提醒與培養，何以異於市上說評話之人，與社會普通之演說家乎？試思吾儕何以爲傳道者？所傳果係何道？基督之道果有異於普通人所說之常情公理否？不然，則我何必爲傳道，而傳基督之道？余嘗見有職居傳道而不傳基督之道者矣，有誤認世俗之道，卽基督之道者矣，有不讀聖經，不識聖經之理，而貿然登臺而傳道者矣。吾於是大懼，懼夫破壞基督教者，不在非基督徒，與反基督徒之徒，而在基督教之一般傳道也。如使人不必研究聖經，求聖靈之感，而皆可以爲傳道，則基督教何必人傳？如使基督教之所云，而卽世俗哲理之所云，則世界又何必有基督教？奈何基督徒舍基督之至道而不傳，乃假基督之名，而傳世俗之道，誤已誤人，可痛孰甚！夫世道之所有者，基督教中已盡有之。基督教之所有者，世道中多未能言。例如赦罪之道，稱義之恩，聖靈之感化，觀主之光耀與喜樂諸端，皆非世俗所能夢見。凡身任傳道之職者，均當先求上舉諸恩，得之於己，而後把其實驗與經驗現身說法，則其能力必大，其收效必奇也。

聖日說經除特別應時選題外，似以預排次序，作有系統之講章，爲有益於會友進道之功。試舉一個從新春開始之次序爲例：——第一主日和愛席，並感恩會；第二主日論立志；第三主日論布道；第四主日論會友之訓練；第五主日論徵求新會友；第六主日論教育小子，次爲靈修預備。次

爲櫻樹節日，次爲復活節日，次爲決志日，次論奉獻與主（捐輸），次節制，次愛國，次聖禮（聖洗聖餐），次爲世界教會祈禱，次引人歸主，次獻身，次論基督之教會，次論慈善事業，次論基督徒之家庭，次論基督徒之社會，次宗教教育運動，次讀經運動，次論祈禱等等，次序先後，固不必同，其大致要於每年立一個大目標，作一種利便進行之程序，以喚醒全堂之注意，以督促會友履行。

（四）利用大節期，開特別祈禱會或奮興會。耶穌受難節之一星期尤宜注意，亦最好用神，蓋自上主日之櫻樹節，至下主日之復活節，八日之中，皆有特別印象，可以令人興奮者，於此時開奮興會，最爲得力。

（五）牧區地廣者，須多設人家祈禱會。牧區廣大，聖日上下午分兩地聚集禮拜，尚若不足，故須於平日在各適宜地點，多設祈禱會，於每一區域，又可視其情形，輪集祈禱會於各家。祈禱會之前後，當乘機巡視各家庭。余本年所主領之牧區，分設祈禱會六處，自拜三至拜六，有日集一處，或兩處者，拜六下午則有主日學教員備課會，主日則上午在本堂說經，下午則另集一離堂較遠之區禮拜，已力不足，則派副傳道或他人代理。祈禱會大抵皆男女同集，惟拜五下午，另設婦女祈禱會，輪集於各會友之家。

（六）特別研道或查經班。招青年信徒及學生之有志研求聖道者，特選適合學者程度之善本，而用趣味之方法，教之研究道理，討論領袖練習方法，及救助社會各問題，對於青年婦女亦

然。（另設一班，時間不同，課本亦異。）藉此以備教會將來之繼任者。

（七）牧區之範圍地中，學校不一，另定時間，輪往各校爲之講道祈禱。一方面可與各校學生相接觸，一方面可得各校教職員之同情，協助本堂工作。

以上所述，不過畧舉梗概，因時間匆促，不克詳陳。自惟一得之愚，不足問世，惟賴主愛，不敢藏金，拋磚引玉，望在主裏諸位同志指教爲幸。

十八、九十六草於南洋實兆遠宣道堂。

者著篇本



中華國內佈道會東三省協進部部長

尙魁英牧師

篇三

尚魁英

信義報主筆楊味根先生，自漏口一再來函，要我作一篇「傳道經驗譚」。我因為不善於作文的緣故，未敢輕心着筆。然又想到我的經驗，多有與衆不同之點。「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効力」（羅八28），我實在得了極大的益處，願與諸同道一談，藉表上帝的大能，故不計文詞之拙，隨援筆以敘。

英現年五十四歲，係奉天海城縣人。幼讀詩書，學而未成，曾在本鄉教讀三年。時值中東戰役，隨家父逃往邊外，流落昌圖四平街居焉。後為糊口計，又設蒙學於鎮南金山堡村。基督敎會已立於該鎮，傳聞之下，不勝駭異，以為異邦邪敎，彌漫中華，阻礙吾高風的儒敎，實匪淺鮮。我反抗基督教的思想，遂陡然而生。詎由反抗而研究，而信仰？俟後受基督真理的感化既深，我終身作傳道的志願亦決以成。故我不能不感謝上帝，引導我利用種種境遇，引導我作傳道的工夫，處處表顯萬事為我効力的事實。謹述於下：

(一) 上帝使貧窮為我効力。英在二十歲時，即前清光緒二十一年秋季，中東戰事發生，日兵侵佔海城，市民不能安居，余全家亦往外逃走，背井離鄉，一貧如洗，途中生活，自然是困難達於極點。及北遷至昌圖四平街鎮，老少乏倦，不能再行，只得卜居鎮南金山堡村而落戶焉。此時川資告罄，度日維艱，一家七口，全靠我一人教讀，得束修以謀生活。惜人地兩生，逾年失館，又遭極大

恐慌。父母年老，弟妹等又皆幼稚，真是萬分作難，不得已去作農工，稍得蠅頭，以濟燃眉。暇時，又被我反抗基督教之思想所驅使，屢往教堂與傳道人辨難，蒙賜天道溯源原真道衡平二書，時常研究。俟後我反抗基督教思想，日漸化除，研究佩服的信仰心亦油然而生。我貧困的亦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時教會義學，教員缺席，教會友人願為介紹，我也深覺是一個很好的機會，一則能賺微資養家，二則能得機會研究道理信主，所謂一舉兩得，這是光緒二十三年事情。由此可知，我不貧窮到了極點，決不肯擔任義學的教職，更不能有機會切實的考究真道，非上帝使貧窮為我効力而何？

(二)上帝使殘疾為我効力 光緒二十四年春，我因研究真道，稍有心得，也深覺得着靈感；遂請求英牧畢德治君施行洗禮，道味日覺濃厚，遂定志終身傳道。旋經友人介紹，入奉天省城，初級神學肄業，半年授課，半年實習，四年期滿，考試及格，經教會保舉，送入奉天基督教神學正科肄業中。經庚子變亂，雖飽受顛沛苦況，而道心未減分毫。傳道職務仍然擔負了四年之久，又經日俄戰役，彼時我正在昌圖八面城鎮傳道，距昌圖府城一百餘里，中間地帶，即日俄前敵所在地。當時我與八面城教會長老宋念德君同乘轎車，赴奉化縣處理會事，不料驟驚車翻，我慌忙跳下，致將腳根骨觸傷，疼痛難忍，然我正在壯年，當時故不為意，照常行路，亦未覺苦。不料逾三月後，復又腫起，屢治罔效。是年秋，在開原縣教會醫院，即將傷脚鋸去，以免累及全體。這是我三十歲的事，既成

殘疾，時覺憂鬱。及至日後漸悟上帝的妙用，有益於我，誠非淺鮮。從三件事上可以證明出來：（一）日俄前敵相距百里，雙方派遣偵探，防查奸細。日本兵屢將行人掘地倒埋，其狀至慘。回想當時，我的腳若不被鋸去，順吾性之好動，行此禁地，其不被日本人倒埋也幾希。（二）日俄爭戰以後，中國銳意圖新，學校到處林立，所用西學教授多來取材於教會，薪水從優。我的新學雖無根底，然英文、算術、地理等科，則稍窺其門徑。當此金錢試誘，未嘗不離開教會，去任官學教授。或者要成為無神黨，亦未可知。幸有殘疾為我効力其間，方得在基督麾下作一小卒，永為天國服務。（三）我生在尚王世家，為著名武人的苗裔，頗有遺傳的尚武性。且適當中國變法的時代，假使我無此殘疾，恐怕早入伍從軍，亦許微幸得一軍官地位，恐亦不免走到軍閥的末路，親嘗苦味，勢所必然。幸而上帝使踐疾為我効力，保全我終身為天國軍兵。

（三）上帝使艱困為我効力，光緒三十一年春，教會因我無腳，不便於行，暫停止我傳道的工作，調轉開原縣教會學校，充小學教員。期年則隨教牧北遷，來至吉林阿城縣，仍在教會學校助教。當是時，購穿假腳，行如常人。復任教會傳道之職，調轉黑龍江呼蘭縣教會一年。是年秋，蒙教會保薦，入奉天神學正科肄業，四年期滿，考試及格，遂於主後一九一五年夏畢業，即任吉林雙城縣教會牧職。歷七寒暑，艱困萬狀。該會教友僅及百人，致捐款感受困難，欲進不能，欲退不得，死逼無奈，我即商請教會暫為離職一年，以便往營他業，好度生活。教會仍舊捐款儲蓄，以備逾年我回任。

再充牧職，教會領袖亦覺事屬可行。乃將會務請教友分擔辦理，規劃既定，即要遵照實行。事為哈埠鄰會何子青、趙禪唐、武百祥三君所聞，以此種辦法，耽悞聖工，皆以為不可。且願捐資補助，進行一年。當是時，「黑龍江佈道會」與上海中華國內佈道會聯合，改「黑龍江佈道會」為「中華國內佈道會黑龍江之部」。又蒙東三省大會舉英為部長，兼理一切會務。翌年，因佈道會務日繁，僉謂非有專人不能辦理；且要求英辭雙城教會牧職，專幹國內佈道會事。在哈爾濱設立「東三省總協進部」，舉哈埠同記商場總監趙禪唐君為部長，任英為黑龍江之部總幹事。此事固屬可行，然雙城教會之事，亦不能不顧及之。於是英要求哈埠熱心信徒趙禪唐、武百祥、何子青等為雙城教會特捐鉅款，以三年為期，每年捐大洋三百餘元，為聘請牧師之用。此事既妥，我纔脫離雙城牧職，束裝來哈，執行國內布道會幹事職務。回憶我在雙城教會，若未遇見艱難，斷難擔負國內布道會的事業，非上帝使難，因爲我効力而何？

(四)上帝使教潮爲我効力 我於主後一九二三年，接受幹事職務，迄今已七八年矣。感謝上帝，用我一殘廢缺足之人，遊行各處，較有足之人走路更多，誠然是瘸子行走的鐵證了。凡黑龍江省較大城鎮，無不有我之足跡。例如東三省各處，山海關、天津、上海、南京、九江、牯嶺及朝鮮之宣川等處，亦曾跋涉數次。起頭我有些懼怕；及至實行去作，則覺處處蒙上帝的引導，一往順利，毫無困難。即以布道區教會言之，亦日漸擴大，由六處增至九處。在我的經驗中，更覺得建設職業布道

區，是布道無上之方策；全會教友，共同負責，熱度增高較易，工作進行較速。在江省職業布道中，首推嫩江縣，原來嫩江教友多是從他處移來的，其中不乏熱心信徒，自行設立教會，通函總部以示聯絡，英深悉該處荒地甚多，創立新村，必能事半功倍，以故會同該會領袖于百祿等，購賣荒地一萬三千餘畝，招徠各方信徒，前來開墾，組織村落，名曰「基督徒新村」，一面謀求各人生活，一面發展職業布道，俾身靈均得倍養。二三年來，更覺整個的人生，在此時機，是不可少的。英雖時常出外巡視布道區各處，然居哈埠為時較多，因而與當地各教會多發生關係，從其中得的經驗，實屢不少。按哈爾濱地方，四方八達，為東北要區，凡世界新潮流，莫不向哈埠瞻然一顧者，而教會何能例外？如教會中信條、儀式、宗派、新舊教之爭種種，哈埠教會捲入漩渦，是勢所必然的。原來哈埠教會有三：即信義會、監理會、浸信會是也。其中教友亦多數是來自各省來者，信仰與志趣，自不能相同，而協助教會之工作亦異，稍有差別，遂漸演成分裂之勢。大別之，能歸三派：一舊、一新、一新舊中和。舊者少，新者次之，而新舊中和者，實佔多數。從英之經驗中，觀察舊者易陷於武斷及迷信，新者則缺乏安心立命之基礎；二者均余之良心所不取，惟新舊中和派，能以應付現代潮流，擔負推廣天國責任，且能垂諸永遠也。英之身心，日在其環境支配之下，不能不加以謹慎處之，每以祈禱之際，多蒙上帝引導，不致有陷於偏枯之弊，殊覺教潮為我効力不少也。

以上所述，為魁英宗教之經驗，是否有當，固不敢必然自覺上帝特恩厚愛之在我身上，實為

傳道經驗譚

浩大無邊，故對上帝不能不掬誠感謝！阿們。

十八年五月於濱江

著篇本者



廈門中華基督教會牧師
陳秋卿先生

篇四

陳秋卿

我的祖籍係福建同安縣集美鄉，此鄉現在學校林立，全國知名，我生之時，不過是漁村而已。我先父母，早奉基督教，故我有生以來，未嘗拜跪偶像也。我先父字玉科，少壯時以打魚駕舟為業，信道堅確，記憶力很好，胆氣過豪，而秉性純厚，孝思敦篤，鄉黨稱善，且逢人就宣傳福音，辯才無碍，教會聞知，薦任售賣聖經，足跡幾徧閩南所到的教會，迄今人猶稱先父清兼仁愛勤勞。我髫齡時，即勉我操傳道業，我愛敬我父，不敢有違，迨年長時，悉傳道的艱難，而心羨慕斯世的功名富貴，或謀學西醫，或謀攻科舉，而先父皆不贊成，令我入神學肄業。

卒業後，往漳之浦南教讀，經過兩年，為教會機關，派往汀州開荒傳教，方言不同，人地兩疏，未免發生困難，歷一年而回，與友人謀渡南洋經商，但先父竭力攔阻，因不果行，適漳州東街會堂，需一傳道，延我承乏，我先亦不願就席，繼即詳思父親既要我傳道，而我歷來謀作他項事業，皆不能成功，想在天之父，亦同此旨趣，故不遂我所欲也。後即憬悟當服從聖靈，及父親之意旨，故應該會之聘。

我先父平日常說：『為教會工作者，當如牧人之於羊羣，預備聖經真道，以培養會友的心神，見會友有何困難，亦當竭力為解脫。』這些話銘刻在我腦裏，畢生不忘。我在漳東堂會，會中職員，對於會務，皆甚同心，我每星期，有一晚巡迴會友家庭，祈禱布道，而會友亦很聯絡，有如和樂的家庭。

庭。當時該堂會爲自養之教會，逐月給我月東七大元，後增至九大洋，不能按月照給，待至年杪交清。但我自奉節制，逐月抽出數元，以助吾弟學醫之費。有時青黃不接，頗形拮据，只得忍渡過難關，決不肯賒貸，以作負債之人。嗣會友漸增，捐欵漸進，執事按月收捐，教會較像自養的樣子。

庚子年，北方拳匪滅教，焚燬教堂，傳染福建，從閩西而闖南，距漳城三十里之浦南，亦付一炬。時漳城人情洶洶，滅教標語，徧貼街衢，有二次風聲毀折漳東教堂，時擁入外堂者，有數十人，我即雍容登臺講道，有要拿堂內東西者，以婉言阻止之，無何，來衆漸散，又一次謠言教堂裏邊藏有炸炮，如焚堂炸炮，全城轟滅，縣知事風聞這個消息，則邀同紳董來堂查問，我告以基督教博愛爲主義，斷無施此毒手，知事勸我漸離漳城，避往廈門，將堂交他保護，我答以我之守教會，如同縣官之守城，我不忍捨我的教友而去，尋知事等，巡察會堂各處，不見有炸炮，告別旋與我日間一面巡慰會友，一面籌款供養內地逃難會友，又一面在傍晚時，特與教員在堂前院子奕棋，以示鎮靜，安閒夜間寢不解衣，巡視堂宇，提防宵小乘機竊發，後護教電音到，謠言息，民教相安無事。辛丑年，漳東教會簽選我爲首任牧師，壬寅年，舉行封立典禮，我父喜悅得很，謂『做牧師天爵也，雖無名無利，然勝過登科第，獲十萬金也』癸卯年，娶周之德牧師次女郎爲妻，不愧相助爲理，栽培女界皆由負責，治家節儉，同甘同苦，使我無內顧之憂，從此漳東堂會，日見發達，區布道會，堂布道會，修德會，英華小學校，先後組織。甲辰年，我父逝世，雖知我父的靈脫紅塵而登樂國，然父子天性，殊深哀悼。

乙巳年，汀州得亞盛頓遺款之助，要建設神學校，中學校，差會牧師胡修德，以我前曾往汀開荒傳教，畧識汀音，且對於教育稍有經驗，切意挽我同其入汀辦學。我視漳東教會基礎穩固，汀州需人主持校政，不得已舍漳而往汀。胡牧經營校舍，我理校務，學生食宿來遊者，年盛一年，現在該城任要職者，多係當日的學生也。民國元年，武昌起義，報紙鼓吹，黨人活動，太守服毒，汀城光復，後大埔上杭學生軍入城，我學校有數名學生，與之來往，罔料城內因有軍隊，圖謀撲滅學生軍，誘學生軍領袖入營演說，有武官陳鄉親也，前來報知危險，我即入營，視有我教會二三學生，亦偕在其中，即帶他們出營，當時守門兵士，怒目橫視，情形緊張，司令送至轅門，回未至校，炮聲一鳴，該學生軍領袖等，身首異地。同時軍隊圍困學生軍駐紮的地方，我數次同胡牧力向當局交涉，解圍放出學生，奈軍隊不肯，只有從圍中逃出之學生軍，來投學校，則援救之，亦有十餘人，旋學生軍壘破，殲者不少，無何，戰事稍戢，學校提前放假，我與胡牧護送學生出城，僱艇遠颺，幸皆安全，計在汀辦學，先後虛度七八年，雖稍有成績，惟引疚良多。

漳東堂會後再簽選牧師，我仍然中選，故情殷殷，未便謝絕，乃將校務交卸，復來漳東堂會，才一年多，適夏鼓泰關堂會，簽選牧師，駐紮鼓島，我又中選，一再思維祈禱，明主意旨，要我牧養鼓島教會，因而應聘，迄今已歷十餘年矣。二年前，鼓島承區會之命，自成堂會，完全自養自傳自治，進教會友三百多名，主日出席禮拜者，計七八百人，任義務工作的男女會友，七八十人，捐款均攤，會友

每名每年，有十餘元之譜，諸長執皆能同心協力服務教會，我除教會工作外，又爲閩南職業中學校，英華中學校，尋源中學校，福民兩等學校，懷仁兩等女學校，懷德幼稚園等校的校董，道南報社的董事，我所作的事功，固屬些少，然皆由上主之幫助，若按照自己之學識能力，則半籌莫展，更謝上主賜我有同志的內助，諸多愛我的同勞，共同努力，故能爲主徵求的家宰。

(一)我自任傳道以來，崇尚儉德，拒絕嗜好，不以貧窮爲恥，反以淡飯布衣爲樂，而有益書報，則不吝採購。

(二)道理不分中西新舊，惟尋求其有理性者，且宗教重精神，不重外禮。

(三)祈禱不拘形式，恆以心神交通乎主。

(四)讀經不重板滯，必須參考數種翻譯，及數家註解，以尋譯其真詮。

(五)預備道理，不敢苟簡，說法重明白，句句皆須想過，聲音姿勢，俱先有成竹。

(六)會友無論貧富，一視同仁，時或被人猜疑重富輕貧，不久自能諒解。

(七)性雖急，却能忍耐，時或遭逢困頓，被人妒忌誣謗，惟處以泰然。

(八)主日禮拜，常勸勉會友穿潔素衣服，且須靜默虔恭，注意聽道，不准喧嘩。

(九)主日學，祈禱會，問道班，查經會，皆循序組織，穩步進行。

(十)會友捐欵，先不求其多，惟求其明白係分內事，錢乃獻與上帝，後則逐漸勸其量力增添。

(十二) 訓練男女會友爲主日學教員，布道員，探訪員，招待員，糾儀員。

(十三) 處事不敢固執己見，尤不敢如墻上草，任風東西，惟擇善而從，態度不強不弱。

(十四) 與人交誼，不敢無禮，不敢色莊，尤不敢佔人便宜，以招鄙薄。

(十五) 我前出席續行委辦會，全國大會，全國協進會，前倫敦會顧問議會，增益見識，開放眼光，實不在少。

譚驗經道傳

篇五

黃永昌

甲、信道之來由

上帝揀選人，不是尊貴有智慧的，乃是卑賤愚拙的，我不特是這一類的資格，連父及祖都是這一類的資格，三世白丁不識之無二字。予生也晚，身多疾病，無力作農工，得以多讀數年的書，兼之性酷嗜詩書，行走坐臥，書不離身，成童時學詩文，二十歲好理學，小學近思錄性理各書，讀之屢矣。二十五歲時游泮水，適值清季變法，又愛讀新書閱報章，銳意維新，從事於革新事業者數年，繼又見革新事業，非從革心下手不可，欲要革心，非做慎獨工夫不可，欲要慎獨，非敬畏神明不可，而我國所敬之神，除古人古物古鬼外，沒有別的，這些鬼神既非正當神靈，敬之不特無益，而敬偶像的人，與偶像無異，反適足害之。（賽四十四章九至十七節）詩一百十五篇一至八節羅一章二十三至二十五節）從此宗教觀念，深印於腦府，出入於天主基督教數年，二教之書也讀的不少，行年二十八歲，任縣立兩等學校教習，春二月往福音堂求道，遇西牧孫芝城，一見如故，推心置腹，有新書即贈我觀看，有疑惑即爲我辯白，至於言語不能解說明白者，即跪禱以求主，歷十八月之久，無一禮拜中不如此勉勵，卒將我引到教主面前，遂於二十九歲之八月初二日，受浸入了教會，噫！神之恩雖從起初已揀選我在基督裏，但飲水思源，與主同工的良牧也不能不紀念之，感戴之，近日有多少學生教友，反對他的教師，百般謗毀，大非聖經之要道，虧良心多矣。（提前五章十七節）

拉六六七節希十三章七至十七節)

乙 信主之履歷

予秉性愚直，每辦一事，或有一信仰，熱心非常。是以入教之初，即聯絡許多士人學生，立基督教青年會，間日聚集講道，每次有二三十人。予欣喜非常，以爲能在最短時期，興旺福音，實在是我力量。因此主怕我過於自高，讓魔鬼挑動許多紳士，與我作對，幾乎我之教習也當不成了。我之青年會也無形消散了。這時我禱告也無有感應，好像一碗冷水，倒在我的頭上，道心幾乎消滅。幸神不去棄我，他叫我信心慢慢的活過來，却是定了一個主意，一生作個教友，萬不作傳道的人。孫芝城牧師他仍用他熱誠的心，要我爲主作工，我十分的推諉，他百分的督促，後來莫名其妙，我就於三十歲時正式任了傳道的職務。因爲在本地方逼迫太多，初番沒此胆量，乃蒙派爲咸陽傳道，在此一年工夫，如同主把我放在學堂，教我當個學生，受的委屈，流的眼淚，真是不少。內心常怪自己走錯了路，我一個紳士當教員，有多麼好？今日落到這個地步，每天來往盡是些愚夫愚婦，官紳商民多見之而鄙薄，又無好名譽，人多呼爲二鬼子，或傳洋道的，更無大身俸，每月五串大錢，伙食一切在內，在這個時候，若不是主把我擋在舉足無路人地生疏的一個地方，恐早已別圖生計了。第二年回興平教女學，並經理堂內傳道的事。民國元年行年三十四歲，舉爲總堂長老。以前教會教友，祇知悔改受洗，像以弗所的門徒一樣，並不知道有聖靈。我們傳道人的程度，也不過如此而

已此年有英國路牧師來興領奮興會，因受感動得蒙聖靈的更新。民國五年冬月，教會要舉我為牧師，我自覺不配，想要謝絕，後經各方勸慰，始任其職。從此時到今日，經十三年之久，在興平傳道八年，常常以自傳自養為目的，想中國教會前途，事事仰給西人，若不快求自立，恐怕再過百年，仍是灘子教會。已不立何以立人？因此心中起的意念不少，有時怪西牧的專制太甚，有時憤教友程度太差，此思想結的效果不少，受的虧損也多。在咸陽傳道五年，離開家中妻子，隻身住此，身體多病，常常軟弱，主煥煉我，增進我靈性的修養，害重病，遭逼迫，幾乎要命者數次，感謝主真是領我到流淚谷，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

丙、對神信仰之變化

予初信道，以儒教之眼光測量神道，儒書內有許多地方言上帝為聖賢所崇事，西人傳道叫人信上帝，私心以為暗合；又看我們本邑先賢著了一部知本提綱，把上帝說的十分清楚，從此心中起了信仰的決心。但是研究聖書，說到耶穌行各樣神跡，並為人贖罪的事，雖然不敢辯駁，也不敢說滿心相信。連到受洗入教之日，對耶穌救恩，腦裏雖明白，有這個知識，連給人講也能說的津津有味，但心靈中糊塗，終覺通不過去，也理會不來，祇是跟着人家信就罷了。哎！這是一個很危險的地步，自己若沒有經驗，赦罪，洗心成聖，怎能幫助別人真心靠耶穌贖罪稱義呢？你想我如此模糊信道教人，豈不危險得很？這樣的工作，假使遇着風吹雨打，水沖，怎能存得住呢？感謝主，因我有

個不敢自是的心，切切的尋求主，要得着基督耶穌，藉着祈禱默想，把自己的面目認清楚了，即如保羅說的：『在我裏頭，就是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羅七章十八節）『從前與我有益的，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腓三章七節）非經過十字架的釘死，斷不能得復活的生命，這樣怨恨自己，攻克自己，終覺勝不過肉體的情欲，不覺大聲呼喊：『主呵！你不救我，我便滅亡了。』到這地步，主在靈性中向我顯現，安慰我的心，把我的罪洗乾淨了，從此以後，在主前立約，我自以爲罪的，必靠主除掉，我自以爲義的，必勉力去行，可說耶穌在我裏面，佔了大半地位了。我實在認他爲醫生，爲救主了。此爲我信主五年後所經歷過的。

民國二年以後，注意教會外面工作，遇戰事則立紅十字會，以救難民傷兵，遇飢荒則辦賑服務，以濟孤貧，禁洋烟，戒纏足，也出頭露面，列在紳紳當中，而教友之受冤屈者，常用自己的力量給他帮忙伸冤，這些工作不盡是順神的旨意，大概憑血氣用事居多，外面雖轟轟烈烈，靈性却枯乾委殆，內心雖認耶穌爲全能的主，不過辦起事來，還總是自己作主，不過求他相幫而已。正如雅歌二章十六節說：『良人屬我，我也屬他。』把我看爲首要，把主看爲次要，我信主十五年後確有這樣的毛病。

民國十二年以後，賤軀多病，似乎癆症，按人的看法，恐不久於人世，而物質上的欲望頓消，靈性中的精神活潑，從前愛唸別的書籍，此時則專愛讀聖經，並屬靈的著作了，從前愛在外面事務

上見証主恩，此時則最喜歡用心神拜主，從前以耶穌爲真理道路，奉爲金規玉律，跟着去行，此時則以耶穌爲生命，非把他的血，他的肉，接受在我內心，我就像飢餓的人，一點工作都做不成了。繼而手得頑瘡，三年不愈，有時連提筆寫字，持筷用飯，都幹不成了，因此對世界益持消極主義，適值這時非教風潮，日甚一日，受學生之擊打，教堂毀壞多處，受共黨之躡蹠，書籍焚燒無餘，兵隊焚堂內，逢人被藐視；此猶可說外來的逼迫，而教內之新派，到處向我攻擊，又有自恃的假托被聖靈引導，故意和我們爲難，詩篇一百二十三篇四節，好像爲我寫照，這時若不是記念主安慰的話，（太五章十至十二節二十四章九至十節，約十五章十八至二十五節，彼前四章十二至十六節）並聖靈的同在，早已跌倒了。所以遇試煉雖不能說不發軟弱，然而主所留的平安，人萬萬奪不去的，那正如雅歌上所說：『我屬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屬我。』近來三年的歷程，大致如此，懇求天父，再假我數年，領我與他更親近，更密切，能活到耶穌裏面。

丁、爲主作證的經過

我任傳道職務屈指已二十二年了，其中失敗的地方不少，或靠自己的力量，血氣用事，與人起了紛爭；或因目前環境不好，心中軟弱，開口太覺無味；或多引別的書籍故事，喧賓奪主，人毫不受感動；這些事是寫不完的，寫出來也無益處，謹將有關於傳道的幾件事，抄寫出來，非誇耀也，或不無小補於後之傳福音者。

我初番傳道，肯在人烟稠密的地方，和會場與戲場，一連二三點鐘的演說，有三百五百人聽，無非講偶像的不可靠，迷信的謬妄，風俗的邪惡，吃煙纏足的弊害，雖也見證上帝是真神，可敬可信，然佔的成分不多，因此撒的種雖多，結的實很少，而且說話太久，強壯人尚可支持，體氣軟弱的不免把自己器皿用壞了。

從此後主引導我作有規矩的工，在帳幕中常常講道，因敵會有三個帳幕出門傳道，講的是上帝的大能和愛心，耶穌的救恩和神跡，把聖經用爲材料，不敢再說無關痛癢的話，誤人性靈，感謝主，他給我聰明，有與人談道的本事，引用舊書折服讀書的人，引用佛道經典，說倒敬假神吃齋的人，四書中庸老子道德經，指着耶穌說的預言，像舊約指耶穌說的不少，我巴不得有工夫都寫出來，這正合馬太福音說的，從前許多先知義人想聽你們所聽的却不能聽見，想看你們所看的却不能看見，如今你們親耳聽見，親眼看見，你們是有福的。（十三章十七節）可說在甚麼人當中，我就作甚麼人，爲的要得甚麼人。我對我國的字義頗覺有見証道的地方，如義，善，美各字，上邊都是羊字，表明非上帝的羔羊，不能爲義，爲美，爲善。惡字是亞心，表明罪惡根源，從亞當來的。禁字是二木示戒，婪字是二木一女，正合創二章十七節，三章六節的意思。仁字是重生，有外面形體的人，還有裏面重生的人，所以二人爲仁，爺字是父下一耶，沒有耶穌降世，可呼上帝爲天爺，耶穌已降世，上帝爲父，因子與他分爲二位，所以我們呼天父，世人呼天爺，表明他們沒有耶穌，道字是首

行的，本字是十架上的一人，來字是小人來就十架上一大人，禱告是福祿壽三樣齊全的意思，要得這三樣好處，非禱告不可。船字是方舟上的八口人，罪字是四非，均表明中國造字的聖賢能知神道，彷彿說的叫人無可推諉。我又在閒時作些歌兒，如開謬歌，得福箴言，世人要福不要福，十穩當十平安等，常貼各處，或拿上作出門佈道的材料。近四五年來，身體多疾，不能感冒風寒，特注重堅固教友，勉勵同工的朋友，常在本堂支會和外邊教會領聚會，也很得他們的歡迎。因我少靠自己，多靠聖靈。

▲講台當注意之點

- 一、立言不願陳腐，雖是頂熟的題目，在經中要研究些精義，能新聽者的耳鼓，叫他不至厭煩。
- 二、演講要合時宜，如對新人物講平等，自由，博愛的真詮；對舊人物講神道能維持世道人心，成全各教遇飢荒危險的日子，給他們講信心盼望，靠主不要懼怕，反是則藥不投症，吃了無益。
- 三、取題須要精巧，叫人聽了不願意出去，我選的題目有伊甸園中兩棵樹，方舟中的二隻鳥，寶座前的四活物，基甸的三百人，或拈鷄羊驅牛等一字爲題，又有拿水瓶的人，許多的鬼，勿把肚子當神等類甚多，很能引起人的注意。
- 四、講道辭不要過長，過長傷自己的喉肺，傷別人的腦筋，所以把長話減短話，引故事一兩個足矣，尤要在造就人的精義上多講，勿炫耀自己的口才。

講道前早事預備求主同工到了講台上，你不會想到的聖經都記得了，你沒有意思，都忽然來了，那不是自己的口才，乃是聖靈說的。

▲聖經昭告傳道人十事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旨意作成他的工。約四章三十四節

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若甘作這事，就有賞賜。林前九章十六至十七節（上兩則對己）

得人如同得魚一樣可。一章十七節

不要怕，只管講，不要閉口，有主與你同在。行十八章九節

在甚麼人當中我就作甚麼人。林前九章二十二節

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傳道。提後四章二節（以上四則對人）

我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二章二節（以上救人的大題目）

請你們為我祈求，使我得着口才能以放胆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弗六章十四節西四章二節

靠聖靈說話。太十章十八至二十節約十四章二十六節行一章八節

聖經能使人信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三章十五至十六節（以上三則能力的根源）

民國十八年十月十日寫於鳳翔福音堂招待室

者 著 篇 本



師 牧 行 巡 會 和 信 漢 廣 兩
生 先 海 觀 黃

篇 六

黃觀海

六 篇

余自少居鄉，讀書不甚用功，終日遊蕩，時與夕人爲伍。家母見此，甚爲憂傷，屢欲設法使余歸正，苦無良法。後億余舅公何禮匡先生在省城居住，是一熱心基督徒，欲將余交伊管束。但經幾番攷慮之後，又不果行。因伊是信道之人，一旦交伊管束，難免不受其陶化。且余係獨子，倘入了教會，家中香火必無人承受，遂作罷論。迨後見余行爲愈演愈甚，不得不下決心，忍痛將余交與舅公。當時外祖母曾對余說：『天上雷公，地下舅公。』若爾不聽伊教訓，打死爾亦不用墳命云云。余此時見了舅公，的確畏懼，不論何事，惟伊命是從。伊見余亦有可教之處，就荐余在大新街敬愛堂商店中任事。因該商店店東是基督徒，由此乃得常往潮音街福音堂聽道。約有一年之久，得馮活泉牧師培植，遂決志悔改，受浸歸主。余自信道之後，馮牧師屢次勸余學傳道，但同時亦有一位教友勸余學西醫。惟此時之西醫不甚通行，自思西醫既難通行，則不如學傳道爲佳，遂決志入神道學校學習傳道。余初入校之時，有一教員問余心事云：『若有人出數十元請爾作工，爾尙學傳道否？』余當然答曰：『無論如何，中途決不變志。』後果有承接廣九鐵路工程之戚友，欲聘余爲築路之管工，每月薪金三十元。（按當時之生活程度，三十元得算爲最優之缺）余此時心中理欲交戰，忽憶及教員所問，良心甚爲不安，即向主祈求指示，旋得主默導，推辭不就。後聞此路築至一大山，此山突然崩下，傷斃數人，任余職者亦罹于難。倘當時棄學傳道而就此職，恐必同歸于盡矣。余每思

及此後有生之年，皆上帝再造之恩，遂一心在校學習，同時亦兼興華自立會傳道之職，直至畢業為止。畢業後，因受環境種種壓迫，刺激，殊不願作傳道之工，但又不欲脫離教會，後有教士見余如此，遂請余作語言教員而兼四會傳道。民國成立後，余志又為之一變，頓欲服務國家，遂往投考教育司所設立之宣講學校，畢業後，被派為廣州市第一宣講所主任，嗣因政府無款撥助停辦，經與教育司職員商議結果，得政府邀准演劇自籌經費，余與同事某君則設法包辦，除撥回應繳之外，餘款則歸余等所有。後竟如願以償，獲得一筆大款，遂棄去一切教會職務，擬用此款運動作官，雖知天不從人願，適龍濟光軍據城，此筆運動費遂化為烏有，幾乎連生命亦不能保，因龍謂余等宣講反對伊據粵云云，後余等多方解釋，始獲幸免於難。余思第二次得以不死，亦屬天父恩賜，厥後立志出作傳道，就梧州思達醫院語言教員兼傳道之職，歷三年餘，此後醫生與余商量，專作傳道，如是亦有三年之久。余在院時，因受種種不良之刺激，屢欲另圖別業，但廻憶主恩，又不欲自餒，惟有忍耐做去而已。後蒙西傳道部請余傳道懷集縣，得主恩典，為時三年，而懷城之教會成立，並立余為牧者，兼理四會廣寧各堂會基地，及帳幕佈道之職。不幸前數年，非教風潮蔓延，教會大受攻擊，同時西傳道部又行減政，將會寧懷各邑之傳道人一律取消，祇剩余一人料理，余覺己力薄弱，恐難兼顧，遂辭去此職。當地教會見余去志已決，遂拍照送行，兼贈品物作為紀念。余此時已轉就兩廣傳道部之聘，將行李一齊運來廣州，但到時有一西牧對余云：『西傳道部減政，祇留牧者

一人料理三邑工夫，爾亦忍心棄去乎？」西牧言時，憂容滿面，並云不可因薪金減少而棄全江工夫，竭力表示挽留，余聆其所言，竊佩理由正大，自問身爲牧師，因薪金而他就勿乃玷污聖職，遂再回綏江，照舊任職，兼理三邑之工，雖未能無忝厥職，亦勝於完全無人照料也。憶余在綏江有十年之久，蒙主恩祐從未遭過搶刦，因此江素來多盜，時有刦擄，而此處盜匪對余甚爲優待，時或遇刦見余亦掠面而過，甚至托余之名亦可通行無阻，因他等人人知余是福音堂之牧師，是一窮漢，故如此賞面也。去年各堂址逐漸恢復，承乏有人，余以爲從此可以專理一處，不用奔走矣，誰料今年兩廣傳道部要余就兩廣巡行傳道之職，想不奔走而反奔走更多，此是天父之旨意，余惟有盡己之心力爲之而已，自蒞任以來，隕越失責之處在所難免，對於各堂址多未能兼顧，此則尙望各處兄姊見宥。余清夜自思屢蒙主之深恩，一再傾跌亦得主之扶植，生命得以留存於今日，此後前途惟主命是從，甘願供其驅使，不敢告勞。更望各同道兄姊常代余禱告，免再傾跌，在到天國程途上能健步不息，是余誠心所願也。

譚驗經道傳

篇七

李約翰

我的原籍是安徽寧國府宣城縣大東鄉孫家埠。父親務農，因不識字受種種困難，因此很望我讀書發跡。光緒末年有一位旗籍的學院大人去寧國府放考，我也去應試。那年學院大人出的題目是論語上文信忠行的忠字，我的名字發在十八名，第二場發在二十五名，第三場落了第。我父親生性最嚴，罵我不用心，要將我從家中逐出去，我就鬪氣不讀書了。我要那領父親吃教的那位教友領我吃教去。（我父親因訟事失敗中途退出教會）那位教友去對那外國牧師說：那時我那地方讀書人奉教很少，那外國牧師見我要奉教很歡喜，供給我飯食零用，將我留在堂內附設的聖經班學道。我在那裏有一年的工夫，那牧師見我很好，就將我介紹給兩個初來中國的外國女教師，爲官話教習。那時我還沒有傳道的思想，一面教官話，一面心裏思想，這教官話可不是長久之事，不免暗中打算，糊思亂想。忽然一天看聖經上主耶穌說：『人若賺盡天下財利喪掉生命，有甚麼益處？』這節聖經刺入了我的心，我要糊思亂想之時，這聖經就在我心裏說：『人若賺盡天下的財利喪掉生命，有甚麼益處？』那時我將近二十歲，我看傳道的人實在好，又尊貴，又能保險靈魂，我就定主意想作個傳道的人。聖靈那時在我心裏不住的責備我說：你這樣的人如何能作一個傳道的人？那時我就想到我的人格，並我種種罪惡，沒有盼望作傳道的人。有一天我教官話的二位教師，有一位領禱告禮拜，他講的約翰壹書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他能赦免我。

們一切的罪，洗淨我們一切不義。我聽了主能赦免我一切的罪，心中着實有說不出的快樂。想我獻給主將來作一個傳道的人，這種希望不算過奢吧。以後我又教一位外國先生的官話，我很熱心，他要教我學英文，我想我既不打算留洋，不如多學聖經。當時那管教會的是一位德國牧師，這位牧師是位最好的牧師，至今我還是紀念他，不能忘懷。他有一位朋友要出錢幫助一個人入聖經學校，他就幫助我去。我初入聖經學校時，依然抱持着以前的一點熱心，惟不能見信於同學，他們目我爲假冒爲善，有避之若浼的樣子。那時我心裏也怪自己爲何不和別人一樣，以致形單隻影，索居寡歡，乃漸漸轉意，從而附和他們。他們去那裏我也去，有時到這個會那個會去看看，別會傳道人薪金比內地會多，那時寧國府有一位在那德國牧師以前的一位外國牧師，他因常幫人打官司，別的牧師在上海內地會總會控告了他，總會不要他在內地會，他就到美以美會，我就同他也隸了美以美會，內地會管教會的那位德國牧師，他可憐我，今天請我吃飯，明天請我吃茶，勸我回會，他見我不聽他，大哭起來，我心裏好笑，還以爲他是貓子哭老鼠呢！心想我去美以美會還是傳道，並不是拜了偶像，哭甚麼呢？我到美以美會之後，只是按規矩作事，雖然沒有甚麼好，也沒有甚麼不好，但是將那起初的熱心漸漸丟棄了。後來我見一位連環司，他膝下就是一個女兒，由初等而高等，而中學，而大學，大學畢業，教會預定資助他去美國入一大醫學，他父母留他在家休息半年，打

算第二年再去，不料就在這休息的半年中得病死了，他父母的哀痛自不用說。我那時就想起來我當初定主意要傳道的那句聖經說：『人若賺盡天下的財利，喪掉生命，有甚麼益處？』這位姊妹幾張文憑，一張也沒有帶去，究竟不知他的靈性如何。我心裏就立刻想起當時離開內地會，那位德國牧師爲我哭的原故，不由的慚愧起來，覺得對不住那牧師。想到我這幾年在美以美會受環境的壓迫，不敢熱心，也就痛哭失聲。我很佩服薛孟則先生，他每月所入的錢有限，常買荳渣吃，還能熱心爲主作工，所以他到我家來時，我以與他同餐共話爲榮。不料這一位由內地會同到美以美會去的那位外國牧師，他不歡喜薛孟則，不許我同薛孟則來往。我覺得我同教會各處所歡迎所敬重的人作朋友的權利不應該被人剝削，我將他的話置之不理。這個牧師犯了一種嚴重的罪，他知道我曉得他怕我聲張出來，就暗暗中對各處美以美會的人說我有神經病，因爲患神經病的人的話是靠不住的。美以美會別的人說：既有神經病就不能當牧師。當那時我有幾個月灰心喪膽，進退兩難。後來我病了幾個月，身上皮肉皆破，數瀕於死。那時我想再不能好了，我就痛哭流淚，立定主意，若是不死，定要獻身與主，差我何往，我便何往。我說甚麼，我方說甚麼。多謝那能救人由死裏復活的主，他醫治了我的病。醫生見我病好稱爲咄咄怪事。病好之後，我回家有事，由蕪湖至寧國府，中途有一集鎮，名灣沚鎮，那裏有宣道會，我路過那裏，他們請我講幾回道。我就將我如何患病，如何痊愈，現在如何定志事服主，據實言之，他們就大被感動。由此時起，主爲我開

了傳道的門，不但安徽本省各處教會有信來請我去講道，就是別省各處也有許多地方來信邀請。此時那位說我有神經病的那位外國牧師，他要我就美以美會自由作工，由他的朋友出我的錢，我深知道這自由不是真自由，爰如保羅所說：『那施恩召我的上帝，既然樂意將他兒啓示在我心裏，叫我傳到外邦，我就不同血氣的人相商。』（加拉太一章十五至十七節）隨主領導，就去湖北湖南貴州廣西廣東各處講道。不料那位不要我同薛孟則作朋友的那位外國牧師，他怕我到別省將他的行為告訴人，他就寫信給各處教會，叫他們不要聽我，仍舊拿神經病爲陷害之計，我那時在主面前禱告說：『主阿！我這樣傳道若不是主的意思，他不反對也沒有甚麼用，實在是主的意思，主必有方法。』果然不到一年，這位牧師把所犯的罪惡顯露出來，一溜烟跑回本國去了。由那時我在河南講道有一年，去山西每次一年，連去三次；湖南連去三次；江西二次；浙江二次，又至陝西天津北京保定各處各幾月，後來順萬里長城涿縣鹿縣下花園宣化懷來張家口，又去雁門關外晉北十三縣，以及豐鎮平地泉涼城綏遠薩拉齊畢克齊瑟爾琴包頭蒙古各處。這十多年戰事忽南忽北，飽受阻礙，費用有時不給，然亦不至枵腹。在這幾年最幫助我的，就是我的兒子，他病了四五年沒有痊愈，正如保羅說他身上有一根刺，三次求過主，我身上的這根刺，業已求主三百三十三次了，這是叫我一點不敢奢驕，更形依靠主。這幾年雖然各處反對基督教多謝主，總爲我有工可作，教會這幾年遭反對，受摧殘，我很感謝主，他這樣愛他的教會，淘汰他的教會，刷洗

聖的教會，我常對同道弟兄姊妹說，這用不着悲觀，反倒可以樂觀，主早給我看清楚，中國教會若是沒有這樣摧殘，造就中國的教會，中國教會前途必趕不上羅馬教。此正如主耶穌受難之時，他還說人子得榮耀了。（約翰十三章三十一節）耶穌看他受難的時候，不是失敗的時候，乃是勝利的時候，耶穌教這幾年受摧殘，並不是失敗，實在是基督教的勝利。哈巴谷先知時代，善人衰敗，惡人強盛，當時有人疑惑天上未必有主宰。哈巴谷在二章一至三節說：『我要站在觀望樓，立在瞭望台，看主對我如何說，我如回答那些懷疑的人。』哈巴谷後得了默示，說這默示有一定的日子，決不虛謊，他堅信天理得勝。我盼望同傳教道諸君，懷抱着無論世界如何改變，潮流如何險惡，天理必要獲最後之勝利的思想，那與你以後的工作是大有助益的。

譚驗經道傳

者著篇本



福連江東岱聖公會牧師

李世美先生生

篇 八

李世美

世美本爲農人之子，家居閩古田東關外沾洋村。父諱國英，公生平最敬鬼神木偶，且迷信星卜。生二子長曰世海，聰穎異常人，星士謂此子必貴。父信以爲然，遂命入學，習舉業，十歲能文，應童子試，次卽世美，質本鴛鈍，要美爲農，未幾先兄夭逝。（年纔十七）當時謠言，以爲被鬼所害。先父自維，如此敬虔事偶，星士又言此子必得功名，何竟不壽之乃爾耶？西河抱痛，自是難堪。先父又恐禍及於美，遂日夜求神禳佛，百計禳災，免遭不測。詎因禱獲福，適有由古邑而來之傳道士陳深，信丁懷信兩先生，因過敝鄉傳道，聽者甚夥。先父亦在旁頃聽。（中有一段，破除迷信之演講，嘗引俗諺「多一香爐多一鬼」一語，正中心坎，蓋家中香爐正多。）大受感動，但未敢向前質問，竊思該傳道士回邑必經某處，候于其間，可探原竟委，查明真道。嗣經傳道士解釋，對於拜偶之非，迷信之誤，已悉端倪，但是信心弱小，不敢除却偶像，明認耶穌。蓋恐鄉人反對，橫加迫逼，猶豫不決，不知如何，遂請教于兩位鄉霸。（乃鄉中有勢力者）詢以可否信奉耶穌，棄除土神木偶。鄉霸竟答之曰：可，且曰吾與汝偕往聽道。先父膽壯，翌日手提大斧，把所有偶像、香爐，盡行除去，而親屬人等，不勝駭異，皆以爲狂噴有煩言。母氏啼哭尤甚，不知何故。吾父卽與鄉霸倆個，往邑中問道，謂人能信靠救主，不但不怕偶像之害，且能感化不肖子弟，如賭博等罪，悔過遷善。吾父尤忻喜無限，決然信從耶蘇，蓋美爲一嗜賭最深之惡少也。雖百般勸美，其奈賭癮已深，礙難悅納。越兩載，（卽一八七五

年）古田支會特派丁時恩先生暨其公子守道君來鄉設堂傳教，才兩月，極力挽美入堂禮拜，唱歌、讀聖經等。離堂後，多不歸家，而赴賭場消遣，或在教堂聽道，或在賭場呼吆，但心中常有戰爭，苦悶不安，此聖靈之功用也。是歲三月初九日，該傳道者曾推薦美領洗而入堅信之班，並領聖餐，但對於再生方面依然故我，好賭之心還未死去，唯是奉教之名已為隣里周知，故傳道士各信友，亦防閑甚密，免致再蹈舊轍。然美之慾心，常躍躍欲試，心猿意馬，最難壓制，祇因未得其機，無由實現。旋至八月，鄉隣有演劇盛會，遂假觀劇之名，而行賭博之實，適為信友所見，爰即報告傳道師，時美之心深覺羞愧，又恐革除出會，一種痛悔之心，莫可言狀。幸而傳道丁先生循循善誘，甚是得法，且叮嚀各信友不必當面斥責，惟當常加代禱之功，以期悔改。美則心存畏懼，不敢赴堂禮拜，而丁先生時施誨導，由是懺悔心生，聖神功化之極，毅然立志與賭決絕，成為再生之人。此美十八歲時也。翊年（丁先生調任林縣，美先生繼之，他為一個虔誠熱心，充滿靈力，名實相符之傳道先生。當美再生之後，深得其春風之沐，化雨之沾，規切磨礪之益，嘉言懿行之感，美實感激不已，荷蒙栽培，僅一載，即被舉為勸士，（即勸人歸主助理傳道意也。凡要立志傳道，必先經此職，然後可薦入道學院。）嘗往隣里瑞岩鄉主理聖日禮拜，遂引杜善道、杜善仁等飯主，他們二人歷任聖公會之牧師傳道，多年為主効力，今已勞息在天，功垂會史。一八七七年，蒙古田支會薦入省會安泰橋道學院，而受史瑩伯教士之訓育。（即花山殉道者事實另詳。）下季遷入烏石山，未幾棲舍慘遭烈火，

(係由劣紳唆使頑民放火)復回舊所。一八七九年秋季嘗以校所狹小，暫行停辦，遂派美往羅源支會塘下堂爲試用傳道。十月福建總會改調古田支會官洲堂爲實任傳道師（計五載）。一八八年改調杉洋堂（三年）。安洋堂（二年）蒙班爲蘭敎士（即湘桂教區首任會督）薦入聖品班（牧師預備班）。一八九十年改派屏南支會長橋堂任全支副會長（歷九年）。一八九年，按立爲會吏（副牧）增設棠口鼓下溫洋白溪各支堂。翌年改調古田縣總堂，兼理古屏會務（九年）。在古田倡設男女瞽目院各一所，專收成年之男女，免致失明無靠，又設育嬰院一所，收容棄溺之女嬰，前後數百人。又開設丐者聽道所，每主日到所聽道者三四十人，施給午飯，並代革鴉片受化歸主者頗不乏人。一八九九年按立爲會長（正牧）。一九〇四年調任連江支會會正（五年）。調任羅源支會會正（五年）。在羅源亦曾設丐者聽道所，惜因經濟難籌，未能繼續，又於癱瘓院設立教養所，受感皈主者數十人，月給錢文，勸他不可爲人索債。（古田俗有僵癱瘋人向欠戶索債者，人難堪其擾，惟有速還清債項。）一九一四年復任連江會正（十年）。在連江任內購置西關外某家園亭，以爲女校並醫院之地址，頗費心機，深感主恩歲厥事工，榮歸主名。至一九二四年，告老仍任會正事工，願以薪金移請張信義牧師，擔任遠道巡環上工。一九二五年辭却連江支會會正職，兼任東岱區牧師。目下東岱明道堂籌備自養自立之基金已達三千元，以爲全支之提倡，繼起者則有百勝、小澳、透堡等堂，各有數千百元之設備，以遂自立自養自

傳之志願，深感神恩，目擊成功，可如聖西面所云者云：「主歟！如今可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了。」

附菜匪迫害古田教會紀實 一八九二年（前清光緒十八年）有江西人劉某，道號引進，素吃齋，在古田轄，釘秤爲業，嘗爲人革除烟癮，招人入菜會，以和愛方法，要結人心，且有無相通，感懲接待，煽惑鄉愚。一八九三年，遍行城鄉各處，入會之數甚多，厥後召集一會，名曰院關，舉杜珠禧爲首領，凡入其會者，倘有被人壓迫欺凌等事，則竭全會之力，與之對付。一時被動民衆，如水之就下。由是該會武斷鄉曲肆所欲爲，良民畏懼，莫奈伊何。是歲十月，斯會集於邑垣，邑宰汪育陽賭禁森嚴，派差擒拏多名，中有菜友兩名，亦被所拘，而菜會大展威風，召集數百人，蜂擁衙署，要挾釋放，邑宰無奈，卽解其縛，革斥差役，且鳴爆乘輿，送之歸去，故勢焰日熾，釀成燎原之禍，嘗與教會爲難，漸起釁端，美是時適駐任屏轄長橋總堂，常被若輩之虎視眈眈，百般騷擾，唯是以善勝惡，逆來順受，慨特祈禱天父，獲免其害，得以渡過此種難關。

一八九五年，菜會大佈謠言，奪攻邑垣，民心惶惶，教會因之散學，邑宰請兵救援，上憲委派唐有德總帶，並前任邑宰王汝霖，帶兵二百名，駐紮古田縣，不過出示招撫，並未親往勦辦，民間訛傳，兵爲教會出費延請，遂生悞會，由是仇教愈深，美則深知大難將臨，只有禱祈天父，眷顧子民而已。六月初六日，菜匪集會古轄弓山巒（爲東鄉最高之山，離邑六十里），議決案三條：（一）規富濟貧，

先得民心；（二）解散爲民乘機起事；（三）先殺洋人，牽動外交，外國興師問罪，引起國際戰爭時，再藉收漁人之利，此案爲軍師鄭九九所提，（綽號長指甲，素爲星士，未入菜會）此日乘機上山獻策，即推爲軍師，匪衆贊同其策，終以搖籤之法，擇一而行，爰製三鐵，作同樣文字，即以第三案爲定。僉擬六月十一日（即八月一日）舉事，殺害洋人在古邑之南花山地方，計被害者，英教士史學伯牧師，暨其夫人子女等五人，又嚴沙柯史翁（倆姊妹）諸位女教士，統計十一人，焚燒房屋兩座，惟史二少姐足部被砍，高女教士頭部被傷，寶女教士喉部微傷，未遭其害，至今尚存，未幾菜匪被獲到案，在縣正法者廿一名，在省正法者五人，徒刑者五六十名，其餘罔究，此案於以結束，但經了此番逼迫，對於古田人民，可享無窮幸福，否則無論其爲刦富濟貧也，散住民間也，則崑崙之火，玉石俱焚，其不爲菜匪所蹂躪，所魚肉者，吾不信也，嗚呼彼史公等十餘人，以身殉道，實不啻爲我古屏百萬生靈捨身代死，而今救恩普及，主道昌明，史學伯學校巍然聳立於新義山之上，人才輩出，到處爲主効勞，人稱古田信徒爲利未子孫，散佈各地，殊不知實爲史公等流血之種子所由發也，食果撫念種花，飲水無忘掘井，古屏人安得不效史公等之爲主犧牲，努力工作乎？勉之勉之，有厚望焉。

譚驗經道傳

篇九

朱葆元

(一)

鄙人自己三十年內之傳道經驗，可用數言以蔽之曰：昔蘧伯玉行年五十，知四十九年之非，事前未明，過後方知。猶人爲教友數十年，而不知基督徒爲何物者居多數。哥林多前書九章末節，聖保羅云：『恐我傳福音於他人，自己反被棄絕。』鄙人自今日始，覺得數十年傳福音於他人，而未曾有一日傳福音於自己也。當初不願與基督同死，脫離世間小學問。哥羅西二章二十一節，今年起，方才覺悟眞相，稍得基督之眞精神，願將萬事拋去，視若糞土，惟希得基督的全備，以了生死。腓立比三章八節，以上即鄙人三十年傳道之經驗也。

(二)

鄙人自今年起，於聖經上略加研究，想在此五年內，信徒奮進運動上，略有貢獻。每禮拜出救星週刊一紙，已出十六期刊中，不具名者，均鄙人所作，其中可分爲四。

(一) 奮興演稿，如末期之警告、末期之審判、末期之五天、末期之慰勞、末期之回聲。

(二) 聖經研究，有八福真經註解，祇出一篇，見十號十二號救星週刊，希望出全十八篇，另有主禱文的研究，共十篇，已在聖公會報通間報上完全登出。

(三) 國化詩歌，亦有數篇，另著國化儀式二十四集，約十一月出版，其內容注重東方文學美。

術，及高等宗教思想，新舊式頌主詩讚，其封面有標語「保存五千年中華國文化，揮發二十四紀基督教精神」其目錄（一）退修靈格（二）頒布施令（三）八福真經（四）聖壇降福（五）婚姻典禮（六）家庭禮拜（七）聖餞靈修（八）聖餐簡文（九）初喪禮文（十）發引禮文（十一）殯葬禮文（十二）追思禮文（十三）洗禮簡文（十四）奮興大會（十五）聖經班會（十六）男服務團（十七）女服務團（十八）母範會式（十九）入母會禮（二十）敬者慰問（廿一）落成典禮（廿二）黎明禮讚（廿三）幽昏禮讚（廿四）信徒團叙（四）星期佈道，鄙人現下每星期佈道三次，注重奮興，在多年信主而於靈命上有缺點的教友身上工作。鄙人逢主日所講者，其總題爲靈之素，逢禮拜二下午所講者，爲不渴水，逢禮拜五上午所講者，爲葡萄汁，每次講道，鄙人有偈語四句『靈覺靈心體心道問道，經談經』此其大略也。

十八年十月十二於上海救主堂

篇十

施配明

(二)我傳道的經過

我於二十歲的時候領洗入教，直至光緒三十二年，我纔被舉入成都華西美以美會聖經學堂肄業，照章於宣統元年畢業，因教會需人孔亟，即派遣我出任傳道。

我起初奉派到成都、簡陽、石橋、淮州、趙鎮，那些水陸交通，商務繁盛的地方，在那幾處的教堂常相往來的人，大多數是商界的。我每次宣傳福音，注重人人必須悔罪改過，信賴救主而得重生的道理，間亦講演商人的道德，公共衛生，市政改良等等。

我在那幾處地方都組織過佈道運動會，發揚基督教的精神，更與各界人士多有往還，以聯感情而免隔閡。平民夜課，夏令兒校，或遊藝助賑，禁煙運動等等……均邀請各界領袖合辦，又定期到各團體當中，一面拜訪，一面演講。「基督教救國運動」凡地方一切善舉，與我教宗旨不背者，均量予贊助參加。

當我在鄉場傳道的時候，我每逢場期，乘四鄉農民來趕場的時候，我就特為他們宣傳主道，分送另本福音書和勸世文，或遇鄉間農民有甚麼會集，我就去與他們演說農事如何改良，如何選種，如何造林，並提倡農民識字運動……又將所訂的農林新報，農民報，農林叢書，借與他們識字的農人傳觀，以廣見聞。凡關於鄉村之要務，無一一解說而加以指導。

每年春秋兩季，則舉行春祈秋報禮拜，使他們知道「昭事上帝」乃吾國先聖之遺訓。

一九二一年奉派到樂至縣牧區，主理傳道，常住永興場，倒流鎮，蟠龍場，石佛場，塘根場，寶林場，興隆場，各文堂去宣傳福音，或開查經會，或提倡家庭禮拜，願訓教友，組織靈修會，禱告團，又聯合附近牧區同工，選定適中地點，召集各處教學慕友，分班查經討論，虔誠禱告，或分隊沿街佈道，送勸世文福音書，夜間復興禮拜，受感者頗不乏人，似此辦法，共有五處，成效甚佳。

一九二二年奉派到中江縣石筍牧區，那地方界連金中兩縣，地處山野，民風惡劣，仇殺搶劫如同家常便飯，時有所聞，主道傳入頗為不易，但每次我往那些大山上願訓教友，雖山路崎嶇荆棘滿地，匪人出沒，從未一次與遇覲面，阻礙事工。

一九二七年秋八月，樂至縣教堂牧師病故，又因教堂房舍係租自他人，年限已滿，房主急待收回，因此我二次又奉派至該堂主理教務，接任之日，觀此情形，不忍主道廢弛，恆心祈禱，蒙主成全，不到三月，借費購地，募捐改修中國式之堂舍，恢復小學校，設立濟貧醫藥社，開辦閱報室，籌備自立自養自傳之中華基督教社，免負母會之提携，渴望早日實現華信徒之自治精神。

殊知今非昔比，自經非教潮流之後，教會竟成不死不活之現象，而樂至牧區，雖未遭如何重大之打擊，然而外界人士每每以莫須有三字加之，有些輕視了多少教友退化，教會的精神頓覺減色了！捐歟不易募集，事工漸形收縮了！

以上的情形，都受時局變化，民生困苦之賜，時而乾旱，時而兵災，時而黨爭，時而匪患，苛捐雜稅，強迫種煙，樂至預征，糧欵已到民國四十年了，其他雜項附加一切在外，似此種種痛苦，民不聊生，朝夕奔走，衣食難求，處此慘狀，不得不爲瑣尾流離的人傷心，正如以賽亞先知說：「我們傳道，有誰聽從？主的望背，向誰顯現？」

(二)我現在傳道的情形

我二十多年來也受了不少的苦悶，我也知道傳道這一件事真是不容易，我過的日子，不是徜徉在兩岸青山的加利利，也不是同我主耶穌站在那變容的好看的山上，乃是浸潤在客西馬尼園的痛苦，和十字架的憂傷中。

我看見許多弟兄姊妹出來爲教會熱心，宣傳主道要如何立志使人皈主，如何服務社會，過了幾年，我看他們多數人都垂頭喪氣的說這個工夫太大，實在不容易做，我又看見許多人領了洗入了教要跟從主，不久因家庭或社會逼迫就退化了，依然轉去過他以前的舊生活。

這種困難的情形，在各處教會都是有的，要熱心跟隨主爲他宣傳福音，這實在是一件不容易的事，雖是這樣，我想現在的時代，總比從前拳匪時代好得多，我總相信上帝要在中國成就他的旨意，我相信真理是世界上最大的能力，我相信違反真理的必不能存在，我相信善比惡更有勢力，或者有人說：這是我的理想，不是事實，其實這是聖經上永久的真理，決不是我個人所能想

出來的。

我傳道的工夫，首先就是從自身上做去，因為我的責任係屬靈性的，是奉上帝的使命應該實行靈修的工夫，先求上帝在內心指導我。

我每日早晨六點鐘起床，作個人祈禱「默朝上帝，靜守靈台」便展開聖經，按章逐句熟讀深思，與主談話，問問自心是否明瞭上帝之道，是否已經實踐？

每日早晨，俟家人起來，一同禮拜，輪流讀經，挨次祈禱，天天如是，實現基督教化家風。每早膳後，瀏覽報章、雜誌，各種新書，以增智識。午后逐家顧訓教友，或探望病人，或個人談道，使人領悟基督教真理，痛改前非，建立信德。每晚又率領家人一同讀經，然後方才就寢。我家六口，先父早逝，老母七旬，我夫婦年已半百，膝下三子無女，長男肄業醫專，二三子現讀高小，皆係自費。幸先祖遺留薄產，每年收入，差可作辦理貧民醫藥及報社等費。近因年歲荒旱，所收無幾，募捐不易，生活困難，我會體諒予之苦衷，將我的薪金加至四倍於初出任傳道時，維持現狀，似此情景，我總不忘我主耶穌所說：『那空中的鳥，野地的花，他沒有積蓄紡織，我天父尚且養活他。』何況我是他的兒女，豈不更加愛惜麼？

我雖是衣食淡泊，然而我却自樂其樂，就是那坐擁萬金的人，我想也不及我心靈上的快慰。我一生總以追求基督的生活為生活，想在我所處的地位上，造出基督的生活上的特質和精神。

來，我已經知道主的心意是甚麼，並知道要有遠大堅定的志向去實行。總要使我所有的知識和能力，專要用來服務別人，不是服事自己。

總之，我盡我一份子的責任，努力去工作，不問環境如何的惡劣，時局怎樣的變化，我依靠上帝的大能，基督的博愛，聖神的功化，為社會國家人羣去宣傳基督的真理，建設最高無上的新生活。

一八，十一，二十，脫稿於四川樂至縣基督教社

譚駿經道傳

附 錄

徐九江

附錄

我原籍江蘇寶山，生在四川威遠。父名朝軒，母族鍾氏，俱畏鬼偶，迷信符咒，喜吃齋禮佛，嗜風水陰鶩。生我兄妹五人，現只有我在世。在我十一歲時，父親病故，自此嚴訓絕聞，竟自母言不畏性，懶讀習浪行，喜交無賴，觀賭戲謔，不覺墮入賭阱，養成酗濫性情，賭賺了錢呢？就「呼朋引類，母戰酣歌」，使夜爲晝，輸了呢？就「典衣息借，暗竊明騙」，不願身譽賭嗎？不輸不走的飲嗎？不醉不散的。由是「習慣成性，天良泯滅，造惡而不知作善而無能」。母親儘管「苦口訓諫，善言開導」，我仍時常「口允心違，置若罔聞」，甚至惡言抵觸，使母氣成大病，就乘機竊物外出，做我賭醉生活。間有戚鄰勸我呢？「遠而拒之，充耳不聞」，反轉諷譏不禮。我那時爲衆魔繞誘，萬善俱消，對我的先人慈母呢？可謂不孝；對我的戚鄰里友呢？可謂失信；聽衆惡繞纏，日深一日，由魔鬼惑誘，年復一年，猶水之就下，不能自挽，若火之焚身，不克自滅，真是可憐可悲呀！「於今思之，不禁汪然」。可惜那時不知天父予我殊愛，望我自覺改悔，不忍予重懲，正合聖經上說：「世人犯罪無知的時候，天父憐人矇昧，不忍懲罰，冀人覺悔。」拿我的事即可證明。惜我那時未聞福音，繼續犯罪，迷不自覺，實負天恩殊甚，不應蒙主赦宥，無怪戚鄰諷侮，生母逐咒不理。我這時衣服鶴穢，形瘦像鬼，咎由自取，反在責人，殊實可恨。一夜我路過福音堂，值王保誠先生在講道，我因素來恨惡洋教，罵信教的人是洋子，讒講道的人是洋狗，不願聽唸洋經，恐怕上當受迷，誰知心不隨足，竟踱進堂中聽道。

今才知道天父的恩導，這算我頭次得聽福音了。那夜講的馬太三章一至十二節，說人若犯罪不肯改悔，天爺降罰他，算是自取，如斧置頸，猶身被焚，生前取諸苦，死後受永刑，倘能自覺，甘心悔罪，信靠耶穌，可得赦宥。若聽道諸君，曾犯有游蕩、偷竊、賭博、酗酒、不孝的各種罪過嗎？快來信主認罪，免得上天降罰，「死難臨頭悔之無及！」我聽這話，如水拂面，似火烘心，如醉初醒，似死復生。不禁大聲呐喊：「我是罪人，求主救我！」喊時跌坐，面紅心跳，恰似囚犯親至刑場，免死不得，好像久臥病夫，想起不能。只有信主認罪求赦一條路可走了，就在衆面前，記名信教立志改惡，又請衆人代我禱告。王先生又翻聖經，唸些話來安慰我。唸的是：「起來走罷，你的信救了你；起來回家去，你的罪已經赦了。你回去不要再犯罪，只要信，不要怕。主救了你了。」我聽唸的這些話，心才安靜，「恍然生樂感贊莫銘！」從此禮拜定到聖經時，習前後兩年，未敢一懈，但有時仍覺前罪尚在，蒙赦無據，心又不安，愁就加增。因我禱告恒恃己力，未靠主功，才會致此。本年西牧李德良來威，試驗信徒課程，與我施了洗禮，過半年召我到自流井去，在燈杆壠講堂，一面學習聖道，一面證主恩。計算我讀書傳道十有餘年，負主使命，違主聖訓，無日不有，無年不增。到民國九年，我派在仁壽傳道，這年臘月二十三，是我三十三歲的母難紀念。我獨自一人走出野外，跪地祈禱，不忘我的母親培育我的劬勞，更謝天父愛護我和生母，俱留在世，多活一年。禱告時，恍見我主在我左右，詰我隱罪，說：「你今年歲滿三十三，與吾在世傳道成功的年齡相等，怎麼毫無功績，又未自救呢？你試思吾寬待你若

千•年•歲•，望•你•真•心•信•吾•，懺•你•的•前•愆•。替•吾•傳•道•，勸•世•人•，你•怎•麼•還•在•虛•偽•自•欺•欺•人•呢•？難•道•你•能•欺•吾•嗎•？不過•寬•恩•待•你•，望•你•悔•改•。你•若•今•天•再•不•誠•懺•自•救•，盡•你•的•職•傳•道•。吾•必•罰•你•無•赦•。我•聽•見•主•的•這•遍•恩•言•，不•禁•天•良•發•現•，自•責•自•訟•。想•我•傳•道•，雖•十•有•餘•年•，無•非•志•在•驅•薪•爲•生•，不•在•傳•道•。救•人•，故•罪•人•，無•處•覓•救•使•。主•恩•隱•伏•不•彰•，不•算•自•欺•和•欺•人•欺•神•嗎•？願•效•亞•拿•尼•亞•和•猶•大•嗎•？願•受•永•刑•遭•人•譏•罵•嗎•？責•訟•在•這•樣•情•境•中•，似•浪•子•見•了•慈•母•，無•詞•推•諉•，像•盜•犯•見•着•清•官•，不•敢•掩•飾•。這•時•我•身•如•絮•棉•，汗•顏•戰•慄•，心•跳•不•止•，眼•不•能•睜•，愧•懼•兼•逼•，站•不•起•來•逃•走•無•穴•，要•說•不•能•，求•生•無•路•，想•死•不•能•。惟•有•心•中•誠•懺•認•罪•，求•主•憐•憫•放•宥•。我•自•今•以•後•，願•獻•我•身•心•一•切•，供•主•使•用•，雖•遭•死•難•也•是•甘•心•。就•遇•貧•苦•也•是•樂•意•，決•不•離•主•，負•主•救•恩•。我•懇•求•正•迫•切•的•時•候•，忽•就•聽•得•主•許•可•我的•話•說•，小•子•你•既•知•罪•，又•願•真•心•懺•悔•。你的•罪•就•赦•了•。你•快•起•來•回•去•，把你•蒙•救•的•話•，快•去•告•訴•你•的•罪•友•，爲•吾•見•證•。我就•應•聲•起•立•，大•聲•喊•着•說•，主•阿•我•很•願•意•，起•來•四•顧•無•人•，惟•微•風•作•響•，天•雲•四•佈•，不•禁•仰•天•快•樂•歌•頌•回•家•。這•年•才•算•我•真•心•信•主•悔•罪•的新•紀•元•也•。就算是•正•式•蒙•召•作•傳•道•的•頭•一•年•了•。從•此•才•覺•得•主•與•我•同•工•，一•切•措•施•傳•道•勸•人•，無•不•成•效•顯•著•。直•到•民•國•十•四•年的•春•天•，我•在•榮•縣•去•赴•本•會•的•年•議•會•，領•受•按•手•聖•禮•，又•把•我•未•信•教•時•犯•的•罪•過•啦•，與•傳•道•後•的•欺•偽•啦•，聽•道•受•感•啦•，蒙•召•獻•身•啦•。統•統•說•出•說•時•不•覺•淚•下•。說•完•心•才•釋•然•。會•議•畢•，我•就•回•井•傳•道•。這•兩•年•中•，擔•任•地•方•辦•賑•，一面•市•政•公•所•，又•聘•我•當•顧•問•，創•辦•第•一•民•衆•讀•書•處•，又•設•兒•童•報•社•，普•益•報•社•，募•資•

成立牛痘會，儲蓄教會自養基金，預備自立自理，這些事沒有一件，不做得順順暢暢的，因爲主暗中促成，不是人的力量能做的。民國十六年秋初，奉年會派我移住仁壽傳道，起身時，主榮耀我快樂，我攏仁壽的這天，我的敵內就病了，醫治兩月，醫藥罔效，於雙十節前一天，在本會醫院蒙召升天。她要臨終的時候，勸慰我不要鳶氣灰心，這是主的安排，當統率三女一兒，終身侍主，不懷二念，她更願意她這幾個月的男孩子長大成人，能代她傳道救人，補起她未完的責任。說完話就沒有了氣了。我雖遭逢這大的意外，心仍似安適，若不是主的恩慰，怎麼過得那個日子呢？我依禮把敵內埋了，就趕快去觀察連環各堂的情形，信徒們都覺患了冷退，同工們的心志也淪散了，內裡略有猶大，外面呢？有敵人。我素來無學乏識，想挽頽退，真是不能，只有朝夕求主，流淚靠他開路。至聖誕前幾天，我就遭學生無故朋敵，這裏頭一幕戲，我自知道，不過藉我當父手罷了，本主恩佑，未受重傷，我也「置之不理免增內鬨」。直到現在，也未再發生意外，停了的工作，也漸次恢復起來。各事稍覺有緒，精神生活愈漸團契，自立基金也多少儲了一點，如主能恩許相助，次第進行，於教會自立的前途，是很可樂觀的。我近來精神缺乏，知識退化，恐我一旦離世，沒主大恩，心中不安，就把我前後的事自述出來，留作見証，榮主聖名，鳴主救恩，謹此自述，藉資自慰自勉。

錄自總集三二譚驗經道傳

第一集 目 錄	
題詞	廣東馮文鳳女士
序言	福建賀仲禹先生
編者	南昌王善治牧師
篇一	西安浦化人牧師
篇二	上海陳金鏞牧師
篇三	山東丁立美牧師
篇四	湖北陳崇桂牧師
篇五	湖南梁家駒牧師
篇六	安徽生熙安牧師
篇七	河南魏維貞牧師
篇八	廈門許聲炎牧師
篇九	高密趙斗南牧師
篇十	安徽崔愛光牧師
附錄一	山東賈玉銘牧師
附錄二	江蘇沈芝祥牧師

第二集 目 錄	
題詞	上海許耐廬先生
編者	樊城董義鑑先生
篇一	廣西趙柳塘牧師
篇二	江蘇朱味腴牧師
篇三	遼寧王正顯牧師
篇四	蘇州諸辛生牧師
篇五	保定谷子容牧師
篇六	丹陽李春蕃牧師
篇七	廣東凌德淵牧師
篇八	武昌祝幹丞牧師
卷頭語	編者
篇一	縣韓鳳崗牧師
篇二	安慶成寄歸牧師
篇三	北平彭彼得牧師
篇四	雲南李岳漢牧師
篇五	江西楊谷懷牧師
篇六	廣州周伯琴牧師
篇七	興化宋學連牧師
書後	九江花文淵牧師
篇八	懷遠劉今吾牧師
篇九	李少蘭先生

信義報啟事

本報出版已十有七年，爲揚子江中部教會唯一之刊物，週刊而兼有日報畫報之長，內容分圖畫，社評，通論，譯述，經筵，雜俎，紀事，要電，要聞，通訊，餘興等欄。每禮拜三出一大本，彩色封面，分期刊入全國名勝照片，消息亦力求靈通，對於勸導指迷與改善人生尤多致意，兼可知我國教會之趨勢，政局之情形，爲人人必閱之報，且定價特廉，全年五十冊連郵費祇收大洋一元，國外加倍。
所費無幾，所得無窮，愛閱諸君，請早購訂。

漢口
街念三號儀

信義報發行部啓

中華民國廿年十月拾八日收到

呈繳

(集四第)

傳道經驗譚

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出版

編輯者

楊道榮

出版者

中華書報部

印刷所

聖教書局

發行所

信義書局

(本書定價一角五分)

2
469239

3391A

469239

\$ 0.15